将将少年文库

文学 · 阅读 · 服务

张曼娟
唐诗学堂



让我们看云去

读故事，学唐诗！

张曼娟 主编　张维中 著

中信出版集团

版权信息

书名:让我们看云去

主编:张曼娟

著者:张维中

ISBN:9787521711714

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

“张曼娟学堂”系列总序

让“语文力”陪伴孩子一生

张曼娟

◆在“张曼娟小学堂”快乐学国学

2005年，我在台湾做了一件事，利用暑假期间开办私塾“张曼娟小学堂”。我们招收了大概120个孩子，刚开始是将他们分成四个年级，从小学三年级到六年级，给孩子们上传统文化和写作课程。家长们常常抱怨，孩子的创作力缺乏，表达力欠佳，我认为这些都与素养和内涵有关，而中国传统文化提供了无穷无尽的养分。

台湾的孩子一直都在读经，但是他们读经的方式比较呆板，比如背整本的《三字经》和《弟子规》，孩子不懂，大人说先背着，长大就懂了。这是对孩子说的善意谎言。

在“张曼娟小学堂”里，我们会尝试另一种方法。比如今天谈“勇敢”，我会问小朋友：“你们觉得什么是勇敢？如果班上有一个同学常常被人欺负，你们觉得该怎么办？如果觉得这样不对，会怎么样处理？你会袖手旁观还是挺身而出？”因为这跟他们的生活有关系，孩子们都很热烈地参与讨论，他们会谈自己怎么样处理这个问题。接下来，让他们读一段《弟子规》，看里面怎么说。在他们觉得《弟子规》说得有道理时，就会不自觉地背起《弟子规》来。接着是一段故事，让大家讨论。然后，我们转向孔子，看看孔子关于“勇敢”又说了些什么，孩子们充分理解了、认可了，然后就会背起来。就这样不知不觉地背诵，而且背得很开心。

◆从“张曼娟小学堂”到“张曼娟学堂”系列

“老师什么时候要为我们这些小孩子写书呢？”到现在，我依然记得最初提出这个请求的那个女孩说这句话的声音，她是2005年“张曼娟小学堂”第一届的学生。

而我确实是呼应了她的愿望，开始策划并创作一个又一个“学堂”系列。我

和几位优秀的创作者——张维中、孙梓评、高培耘与黄羿璎反复地开会讨论着，编写全部内容。

我们察觉到孩子对成语的无感，只是机械式地运用，于是创作了“成语学堂”；感受到孩子无边无际的想象力在成长中不断减少，于是创作了“奇幻学堂”；意识到孩子对于美感和情感的领受变得浮夸而浅薄，于是创作了“唐诗学堂”……

这样的初心和作品，获得了许多家长、老师的认同，更令我们感到欣喜的是，孩子们的真心喜爱。

这让我们知道，“张曼娟学堂”系列不只是古典新释，更是探讨孩子成长中各种情境的系列作品，有着这样深刻的意义。

◆“语文力”是什么？

也是在演讲活动的时候，常有家长询问：“我的孩子考数学，演算题全对，但是一到应用题就完蛋了，他根本看不懂题目呀。到底该怎么办？”这是发生在许多成绩优秀的孩子身上的悲剧。

我想，这都与“语文力”相关。“语文力”不仅能提升语文水平，还是提升一切学科的基础，这样的认知放在当下飞速发展的社会环境中，已经有些狭窄。“语文力”，不仅是阅读力，还有理解力与表达力。能不能看懂考题、在考试时拿高分，固然重要；然而，更大的隐忧却是，应付考试，得到高分的岁月，只占了短短几年。孩子们未来长长的人生，假若没有足够的理解与表达能力，他们将如何面对社会激烈的竞争？如何与他人建立良好的人际关系？这样的担忧与期望，才是我们十年来投入许多心血与时间，为孩子创作的初衷。

十年（2005—2015年），仿佛只在一瞬之间，许多孩子长大了，他们都是很好的成年人了。也许不是念中文相关专业的，可是，他们一直保持着对于文字的敏感度，对于人情世故的理解力。

感谢中信出版集团将“张曼娟学堂”系列的简体版以全新的面貌呈现，也相信更多正在成长路上的孩子会因此受益。而我们仍在创作的路上，以珍爱的心情，成为孩子最知心的陪伴。

“张曼娟唐诗学堂”系列序

荒岛的锦囊

張曼娟

“如果有一天，你漂流到一座荒岛，只能带一个袋子，里面只能装三本书，你会带哪三本？”几个小学生环坐我身边，十分认真地问问题，十分认真地做笔记，他们脸上那过于认真的神情，让我忍不住想胡闹。

于是我问：“我会不会获救呢？”

几个孩子面面相觑，有的说“会”，有的说“不会”，莫衷一是。

我只好赶快拉回主题，像他们一样认真地回答问题：“我想，我会带一本字典。”

“为什么要带字典呢？”

“因为我可以慢慢地认识每一个汉字，它们为什么长得这个样子，为什么是这个意思，为什么要读成这个音，每个汉字都是一个故事，或是一幅图画，我们平时太忙了，没时间好好了解。如果到了荒岛，每天认识一个字，想象这个字的身世和故事，就不会无聊了啊。”

“第二本呢？”

“我会带一本唐诗选，也许是《唐诗三百首》，也许是更有趣的诗选。唐诗能把我送到一个完全不同的地方。我会忘记自己身在荒岛，忘记生活有多无聊。”

“那第三本呢？”

“第三本当然是《荒岛求生手册》啦！”我大笑起来，孩子们也笑了。

是的，在漂流到荒岛的小小锦囊中，我一定要带上一本唐诗选。那是我幼年时的启蒙读物。当我还不识字的时候，妈妈一字一句教我背诵，许多诗句的意思我其实根本不能理解。但奇妙的是，每背诵完一首诗，我看待世

界的眼光就会变化一点——黑夜里被月光照亮的山，有着那样柔美的轮廓；春天里被风吹散的桃花，有着那样优美的弧度；湖水在阳光下闪动，像许多隐藏着秘密的眼睛……一种莫名的感动或感伤，缓缓在我心中荡漾。多年以后我才明白，这就是美感的体验啊。

2005年，我成立了“张曼娟小学堂”，坚持将“读诗”纳入课程中，为的是带给孩子们美感的启发。他们用一首诗叩问人世，整个世界以庞大的声音、气味、色彩、光影来回应他们。于是，孩子们被触动了，他想要理解、诠释、表达、创作，用诗人的眼睛与心灵。

自2006年开始，我和几个优秀的作者一起策划、创作了一系列优秀的作品，从“张曼娟成语学堂”“张曼娟论语学堂”到“张曼娟奇幻学堂”，我们不断寻找新的模式和创意，以至于每本书的呈现都如此亮眼动人。这一系列的作品，获得许多肯定与认同，家长、老师和孩子们真心喜欢这些好听的故事。每一次的好成绩都极大地鼓舞着我们，都不断激励着我们继续为孩子写出崭新的好故事。

这一次，我们把目光投向了唐诗。这些伟大的作品如何与全新的故事结合？相当有经验的四位作者——高培耘、张维中、孙梓评、黄羿瓅，用整整一年的时间，共同完成了“张曼娟唐诗学堂”。

高培耘的《诗无敌》写的是李白与男孩小光的宿世情缘；张维中的《让我们看云去》则讲述了未来世界的云仔遇见王维的故事；孙梓评的《边边》让胖胖的男孩高英雄勇闯大漠，让他在风沙中邂逅了岑参、高适；黄羿瓅的《麻烦小姐》则以悬疑的笔法重现杜甫的万丈光芒。

这四本书算是完整勾勒出盛唐诗歌的版图：浪漫主义的李白，现实主义的杜甫，山水田园派的王维、孟浩然，以及豪气干云的边塞诗人高适、岑参。

唐诗并不只是苦苦背诵的教材而已，并不只是《唐诗三百首》中排列的五言、七言而已，四位作家令人惊喜的想象力和高超的创作技巧让每一首诗都有温度，让每一位诗人都像站在我们面前那样热切地抒情。

而渐渐长大的孩子终会发现，哪怕从不出海，人生也会有某些“荒岛时刻”，我们总有那样的瞬间，感觉自己被放逐，是那样的孤单无助。这时候，我们也许会想起随身携带的锦囊，小小的锦囊中有微微发亮的诗，我们轻轻诵读，便听见了鸟语，闻到了花香，感觉整个世界露出了温柔的微笑。

第一章

笔记本的秘密



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

台北的天气也很反常，本来是雨季，却又回到雪季。淡水有一半的地方，几乎都覆盖在皑皑白雪之下。

雨终于停了。

这一场雨，连续下了将近一个月，没有一天停过，天气终于在今天傍晚放晴了。

妈妈说，这种连续下一个月雨的天气，在二十多年前从来没有过。

真的吗？我有点难以想象。

十三岁的我，自从有记忆以来，天气就是这样的。要不是连续三个月一场雨也不下，要不就是连续下三个月的雨。所以，这一次只下了一个月雨就放晴，我反而替地球担心起来了。

学校里上了年纪的老师总爱跟我们说："地球快要毁灭了。"

我并不知道以前的世界是什么样子，在老师眼中地球快要毁灭的迹象，我觉得都是正常的。

妈妈也说，以前台北是不会下雪的。

这我也很难想象。

六月降下几场雪以后，七月初放晴了几天，接下来就是雨季。

我以为一直就是这样。

原来不是。

"在妈妈比云仔还要小的年纪，天气不是这样的。"这次来日本前的一个晚上，妈妈坐在书桌前，用电脑看老照片时，跟我聊起来。

妈妈总爱用电脑看照片。我的同学可能会觉得落伍，毕竟，现在谁还用电脑看照片呢？

可是，我不觉得妈妈落伍。相反，我觉得她很酷，妈妈总保持着自己的风格。我觉得她不是不知道有其他的方法，她只是喜欢这么做。

我的妈妈很酷的。

“很多事情从前都不是这样的。”妈妈看着屏幕，忽然喃喃自语起来。

照片上闪过一个男人的面孔，那是妈妈口中的日本好朋友，是个会说中文的日本人。

从我小时候开始，每一年我们都会来日本一次，每一次都会跟照片上的这个叔叔见面。见面的时候，叔叔对我很好，对妈妈也很好。可离开日本以后，我们三个就像凋谢的樱花，得等到第二年才会相见。

在这样的夜里，从妈妈的电脑屏幕上我才能看见他。

“是妈妈在年轻时认识的好朋友。”妈妈这么告诉我。

我有时候会偷偷地想，如果这个叔叔是我的爸爸，应该不错。可惜，叔叔有自己的家庭。他的小孩我见过一次，比我大一点，是个很帅气的日本男生。

好吧，我承认我曾经幻想过自己就是那个帅气的男生。并不是我想要变帅，而是，如果我是他的话，我的爸爸自然就是叔叔了。

我和妈妈在每一年的春天，也就是在日本樱花季都会来日本。

但今年，春天才刚来过日本，暑假时我们又来了。

“为什么？”妈妈做决定时，我不解地问她。

“带云仔去散散心啊！”妈妈说。

我听了很不好意思。妈妈这么为我着想，我希望自己能赶快振奋起精神来，不必靠吃药也能快乐生活。

可是没有想到，妈妈带我来关西，本来是想去环球影城的，结果从抵达的那一天起，雨就这样疯狂地下着，从白天到夜里，没有一秒停过。

看新闻说，台北的天气也很反常，本来是雨季，却又回到雪季。淡水有一半的地方，几乎都覆盖在皑皑白雪之下。

我爱吃的淡水阿给[注]，该不会变成雪花冰了吧？

这一刻，我终于相信，地球好像真的快要毁灭了。

所幸，雨终于在傍晚停了。

妈妈还在睡“午觉”，我走出小木屋，往夕阳的方向走去。

好稀奇的阳光！

妈妈这一次租的小木屋在奈良的郊区，是我们以前没有来过的地方。

对大自然总是充满亲切感的我，觉得住在半山腰上，后面就是一片小竹林，是一件很幸福的事。

我散着步走进了那片安静的小竹林。

夕阳反照的光芒从竹枝间筛落，映照在石阶的青苔上。

看到这一幕，我突然停下脚步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明明天空已经放晴了，竹林里因为落日的照耀，也不再阴暗，可是刹那间，我却难过起来。



是因为想到你了吧，亲爱的阿立。

“是谁？”突然，我听见有人的脚步声。

但周遭没有任何一个人。

“空山不见人，但闻人语响。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。”

明明没有人，我却听见了脚步声和朗读的声音。

此刻，我并不惧怕，反而好奇这个人念的是什么意思。

“你说什么？”我对着竹林里的空气大喊着。

“你其实已经体会到了，不是吗？”很温柔的声音。

我一转身，看见一个人伫立在我身后。是个大哥哥，十八九岁的样子。

“明明没有人的深山树林里，却听到了人的说话声。黄昏的余晖照进竹林，照着地上的青苔，这不就是你此刻体会到的吗？因为那么美的景象，所以你才盯着地上看到出神，很舒畅，不是吗？”他说。

“才不是！你又不懂我在想什么。”我因为自己的心情被简化了、扭曲了而有点生气。

“哦，我懂了。竹林里的一点阳光让整个竹林显得更黑暗了，你因此心情不好了。你心里有什么很难过的事情，对吧？”

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。

光芒，原来不一定是带来温暖的。

我愣愣地看着他，不知道该说些什么。因为他确实把我心底无法整理又难以说出口的感觉说出来了。

“请问你是谁？你是日本人吗？”我忽然想起自己人在日本。

大哥哥灿烂一笑，没有回答。

他转过身走了几步以后，回过头来，对着依然站在原地的我挥了挥手，示意我跟上前去。

亲爱的阿立，在公元2030年的七月盛夏，雨后放晴的黄昏，你一定不敢相信，这一天，我遇见了谁。

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。

【原典】

鹿柴

王维

空山不见人，但闻人语响。
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。

【今译】山中看不到任何一个人影，可是听到了一阵人语声，这使空山显得更为寂寥了。夕阳反照的光，照射进幽暗的树林中，落在树下的青苔上，看似为树林带来了光亮，其实更突显了树林的寂静与幽暗。

【赏析】 这是一首描写空间的佳作，从一座山，写到深深的竹林，再写到阳光照射下的青苔，由大到小，由远及近，层次分明。我们写作文的时候，大的场景固然重要，小的物件也不可忽视。行文就像摄影，变换镜头，才能抓住读者的注意力。

---

1. 阿给：油豆腐，台湾淡水镇著名小吃。

深林人不知，明月来相照

我从来没听过琵琶的声音。在雨后的竹林中，在这样湿润的空气里，琵琶的声音听来确实相当特别。

跟着大哥哥走，以为他要带我去什么地方，可是走着走着，却发现他似乎也有些迷惘。

“请问，你要带我去什么地方吗？”我忍不住问。

“本来是在这里的，奇怪，怎么不见了……最近老是这样，位置换来换去的。”他挠挠头，自言自语。

“嗯……要不要告诉我是什么东西，然后我……”然后我帮你一起找。可是，我的话都还没说完，他忽然就说找到了。

“啊！在这里！”

我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过去。说也奇怪，刚才他指向的地方，我记得明明是没有东西的，现在却多了一个小凉亭。

我们走到凉亭，凉亭里放了一个背包，背包旁放了几本现在很难有机会看到的纸质书和一些画具。我走近，拿起几张散放在一旁的画纸。

“你也喜欢画画？”我问。

“我‘也’喜欢？”

“嗯，因为我喜欢画画。”我补充。

“真的？”

“嗯，可是像这样的风景画，而且还是用水彩的，我不太拿手。”

“这是中午随便画的。今天的雨实在下得太大了，除了雨以外，什么也看不清楚，应该早一点来的。”

我抬头看着他说：“可是，早一点来也没用，这雨已经下了一个月了。”

“哦，是吗？竟然会连下一个月？”

“今天以前你不在这里吗？”

“我是从别的地方来的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我也是从别的地方来的，一个月前才到这里。你的口音听起来不是台湾的，你是大陆来的吗？”

“嗯……大唐……算是吧。”

“大塘？我没听过这地名。我只去过西安，去年暑假在那里参加了一个夏令营，还认识了一个当地的好朋友。”

亲爱的阿立，我说的就是你。你在天上听得见我的呼唤吗？那个夏天在西安认识了你，我真的很开心。

“这是什么？”我忽然发现在凉亭的一角放了一个像是乐器的东西。

“没见过吗？琵琶。”

“啊，想起来了，以前在学校老师介绍过，可是从没见过实物。原来这就是琵琶，你会弹？”

他拿起琵琶来，随性地用手拨弄了几下，就是一段即兴的演出。

“哇！真是太厉害了。”我忍不住鼓起掌来。

他笑得有些腼腆。

我从来没听过琵琶的声音。在雨后的竹林中，在这样湿润的空气里，琵琶的声音听来确实相当特别。那声音仿佛是穿越时空而来，而不是在我面前演奏出来的。

“哈哈哈！”他笑起来说，“因为你没有听过别人弹琵琶呀，所以无从比较。我有一群同好，里面有弹得更好的。我们常常聚在一起，到长辈的家里玩时，大家会拎着乐器和画具，一起画画、弹琴。”

“是大学的社团吧？真羡慕！我一直听说大学生的社团活动很有趣的。我希望能快点进大学，快点参加这种社团。”

“社团？”他的脸上闪过不解的表情。

“能不能弹一首完整的曲子给我听？”我满怀期待地提出请求。

“当然没问题。”

琵琶空灵的声音再度在竹林里飘荡起来。

“独坐幽篁里，弹琴复长啸。深林人不知，明月来相照。”曲子结束后，他念了一首诗。

“这首我知道！王维的诗。”

“你知道王维？”他好像被我吓到了似的。

“知道是知道，不过只知道这一首，其他的都不是很熟悉。语文课还没教到他的诗，这首诗我妈妈很喜欢，以前经常让我背。在月光的陪伴下，一个人在安静的竹林里弹琴，这场景真是太惬意了！妈妈觉得这首诗很‘清凉’。”

“清凉？第一次听到这样的形容。”他笑了起来，露出一个好看的酒窝。

“嗯，清凉。她说，不只是诗中描写的风景，还有整首诗透露出来的内心的自在，带着一种……透彻清凉的感觉。”我仿佛受到鼓励，尽量形容得细腻一些，希望他也能感受到。

“被你这么一说，好像真的有这种感觉。”

“哈，我只是转述我妈妈的话，我自己其实不是太懂。”

“没关系，到我这个年纪就懂了。”

“是吗？十三岁跟二十岁，真的会差这么多吗？你是二十岁左右吧？”

他想了想，再度微笑起来，没说什么。

“你之前念的那句‘返景入深林，复照青苔上’也是王维的诗吗？你好像很喜欢他的诗？他写得很好吗？我妈妈也喜欢，你也喜欢。”我说。

“我自己是觉得也没什么，不过周遭的人都说不错就是了。”他不知怎么有点尴尬。

“我平常也喜欢写诗噢，但不是这种古诗，古诗实在太难了。我写的就是一些短句子，也许根本称不上是诗。老师说要把诗写好，就要常常读一些好诗，请多给我讲讲王维写的诗吧。”

我其实不是真的对王维有多大兴趣，只是很想跟这个大哥哥多聊聊，我喜欢听他讲话的声音，对他有一种莫名的好感，虽然我们从没见过，却像是认识了很久的朋友。

“没问题！他的诗我恰好懂得还蛮多的。”他露出自信的笑容。

深林人不知，明月来相照。

【原典】

竹里馆

王维

独坐幽篁里，弹琴复长啸。
深林人不知，明月来相照。

【今译】 一个人坐在幽静的竹林里弹琴，时不时高声长啸。没有人知道自己置身在这充满着自然之美的环境里，只有空明澄净的明月挂在夜空，与自己相伴相依。

【赏析】 一个人弹琴，一个人长啸，都是在表现诗眼——独。唯有明月理解诗人，依然温柔地照看着他，拟人手法写出了明月的灵性和带给诗人的慰藉。

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

佳节是亲人团聚的日子。

不在自己的家乡，对亲人的思念就更深了些。

亲爱的阿立，以前我觉得会弹吉他是一件很酷的事情，从那一天起，我觉得会弹琵琶才是最帅气的事情。要是你也在场，应该也会这么认为吧。

认识大哥哥的那天回到民宿，妈妈问我傍晚去了哪里，我告诉她在后面的竹林里认识了一个从大陆来的朋友，她很是意外。

“来旅行的？”妈妈问。

“应该是。”我其实也不太确定。

“小心点，日本绑架案挺多的。”

“不是坏人啦。对了，他也喜欢你经常背的那首王维的诗噢。”

“这样啊。”妈妈回答得有些心不在焉。

这时候，我才注意到她又在电脑上看起老照片了。所谓老照片，自然又是那位日本叔叔。

“我们什么时候跟叔叔碰面呢？”我主动问。

对于我的主动提问，妈妈显得有些意外。

“你想念叔叔吗？”谁比较想念呢？我心里这么想，却无法说出口来。

“虽然春天才见过，可是，总觉得也好久没见了。”

“是吧。”妈妈微微笑着，“可是，叔叔最近很忙，还要再等等。这两天雨终于停了，我们去环球影城玩吧！”

可惜第二天又开始下起雨了，甚至下得比之前更疯狂，好像要把整个奈良都淹没似的。

雨势转小的一个黄昏，我突然想到竹林里遇见的大哥哥。

“可以去竹林里走走吗？”我问妈妈。

正在炖牛肉的妈妈沉思了一会儿，没开口。

“妈妈放心啦。我带着手机，遇到什么事情打电话给你。”

“好吧，我在家里煮饭，云仔半小时以内要回来噢。”

妈妈送我到门口，拿伞给我时，望着外面说：“啊，今年七夕看不到星星了。”

“今天是七夕？”

“是啊。不过没关系，”妈妈摸了摸我的头说，“星星不重要，每天看得到云仔更重要。”

绵绵细雨中，我撑着伞走进竹林。

那天分别时没有留下大哥哥的联系方式，想说第二天再去找他的，怎料豪雨又来，家门都出不了。大哥哥要是来旅行，只是途经此地的话，肯定早已离开。

我在林子里走了很久，才找到那天的那个凉亭。

虽然找到了，可是我非常纳闷儿自己是怎么找到的。同样的地方，我记得绕了好几次，始终都没见着，一转身，却又出现了。

凉亭里没有人，大哥哥的东西也不在了。他果然已经离开了。

就在我准备走下凉亭时，突然发现阶梯上放了一个笔记本。是大哥哥忘记的东西吗？

说起来，这个大哥哥真是很复古啊。从琵琶、纸质书到笔记本，几乎都是我从来没用过的东西。

我翻看笔记本，看见一首用铅笔写下的诗，是大哥哥的笔迹吧。

“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。遥知兄弟登高处，遍插茱萸少一人。”

翻到下一页，只见纸上写着“异乡”“故乡”“客身”“他乡”等词语，我环顾四周，猛地想起自己现在也是他乡客，心里不禁涌起一阵悲伤。

阿立，看见这首诗的时候，我立刻就想起了你。虽然我们并不是在同一个地方出生、长大，可是我们因为一次旅行变成了那么好的朋友，你对于我来说，几乎就像家人一般。

我本来只有妈妈一个亲人，认识你以后，每当有人问我有没有兄弟姐妹时，你明明不是我家人，我却想说出你的名字。

妈妈带我来日本是想让我散散心，可是在这里，这一刻，我却更想念你了。

遥知兄弟登高处，遍插茱萸少一人。

我曾说要请你来台北玩，现在我身在日本，几天后要去环球影城玩，即使游乐场再怎么好玩，我也会觉得少了一个人吧。

目光回到大哥哥遗落的笔记本上，该怎么还给他呢？或者他会发现不见了，回来找吗？

就在我拿着笔记本翻回前一页时，奇怪的事情发生了——那首诗不见了。

我赶紧翻到下一页，文字同样消失了，上面也变成空白一片。

到底怎么回事？

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。

【原典】

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

王维

独在异乡为异客，每逢佳节倍思亲。
遥知兄弟登高处，遍插茱萸少一人。

【今译】 离开了家乡，独自在举目无亲的地方生活，逢年过节、家人应该团聚的日子，自己就愈加显得孤单，每逢此时，就越发想念故乡的亲朋好友。

远在故乡的兄弟好友，在重阳节的这一天，身上全都佩戴着能够趋吉避凶的茱萸登高望远，遗憾的是这其中却少了自己的身影。

【赏析】 诗人远在异乡，并不知道家乡的兄弟们如何过节。然而因为他思念故乡与兄弟，于是想象他们登高，想象他们团聚，想象他们因只少了他一个人而想念起他来。明明是自己思念兄弟，却写兄弟思念自己，这便是“对面着笔法”，让人更有代入感，抒发的情感也更加细腻婉转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

现在的科技再怎么进步，也不可能厉害到通过一张“纸”就能知道我在想什么，然后还能回应我的问题吧？

阿立，你记得去年夏天我在西安游学认识你的时候，你送给我一本当地的导游书吗？那时候，我几乎每天出门都放在包包里。

“每天都放在包包里，挺重的呀！导游书只是给云仔做个纪念，我是当地人，跟着我去玩，不用导游书的呀。”你曾经这么跟我说。

大哥哥遗落的笔记本，我现在也是每天放在包包里。因为不知道哪一天会忽然遇到他，要是遇到了他却没带着笔记本，不是很遗憾吗？

对了，我终于去了环球影城。老实说，没有我想象中那么有趣，但为了让妈妈开心，我还是尽量表现出很开心的样子。

妈妈其实不敢玩很刺激的游戏，所以大多时候，都是我去玩，她在外面等我。要说游乐场这种地方啊，应该要大家疯疯癫癫地一起玩才有趣吧。所以，我在玩的时候，老是想你要是也在旁边就会好玩一点了。当然我也会想，如果大哥哥一起来玩，应该也不赖。

他可能会在我们玩云霄飞车时朗诵一首王维的诗吧，然后本来紧张得要死的场面就忽然冷掉，我反而也就不害怕了。

在回家的电车上想到这里，我忍不住笑出来。

“笑什么呢？云仔，很开心吗？”坐在一旁的妈妈问我。

“嗯嗯嗯，是啊，是啊……”我挠了挠头说道。

那本笔记本自从变成空白之后，这几天没有再出现过任何文字。无论我怎么翻，都是一片空白。我不禁怀疑之前看到的东西，难不成全是幻觉？

第二天还是晴朗的好天气，妈妈带我去了奈良的春日神社。

那里很有趣，有很多野生的鹿，大摇大摆地在马路上行走。在奈良，马路不应该叫马路，而应该叫“鹿”路才对。

神社里有来游玩的旅行团，导游在一群鹿的面前，不知道在跟团员讲什么。

“导游是在说，”懂一点日文的妈妈向我解释道，“不要故意去惹鹿，它们生气起来是会反击的噢。”

妈妈说，在古代，人们喜欢打猎，那时候应该不会去想动物的心声吧？公元2030年的现在，气候变化剧烈，很多动物和植物都快要消失了。大家终于会替动物和植物着想，会去想它们的感受和心情了。

那天晚上睡觉前，我一边想着白天说到的打猎的事情，一边翻开笔记本，不知道大哥哥对于打猎的想法是什么，毕竟我只听过这两个字，从来都没有真正打过猎。

就在我翻开笔记本的刹那，诗句又出现了！

“风劲角弓鸣，将军猎渭城。草枯鹰眼疾，雪尽马蹄轻。忽过新丰市，还归细柳营。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”题目是《观猎》。

太神奇了！我正在想打猎的事情，就出现关于打猎的诗。难不成大哥哥听见了我的发问？可是他怎么能知道，又怎么能通过笔记本回答我呢？

现在的科技再怎么进步，也不可能厉害到通过一张“纸”就能知道我在想什么，然后还能回应我的问题吧？

这真的只是一个笔记本吗？

我把笔记本合上，翻来覆去地仔细检查，想找出这根本就是电子产品的证据。可是，我完全找不出问题来，它确实只是一个用纸张制成的普通笔记本。

当我再次打开笔记本时，那些文字又消失了。不过，这次不是空白一片，而是变成一张老地图。

一张从空中看下去的老街道图，下面写了三个字——平城京，好像告诉我，我应该去寻找这里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

【原典】

观猎

王维

风劲角弓鸣，将军猎渭城。
草枯鹰眼疾，雪尽马蹄轻。
忽过新丰市，还归细柳营。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

【今译】 强风吹动，角弓上的弦发出阵阵鸣声。英勇的将军坐在猎骑上，现身在渭城。平原上的草都枯了，积雪已经全部消融，猎物毫无躲藏的地方，天上的老鹰似乎眼力变得更好了，可以看清楚地上的一切。马匹奔驰在没有积雪的草原上，脚步也变得轻快起来。转瞬间经过新丰市，一晃眼又飞快回到了遥远的细柳营，回头再看方才打猎的远方时，天和地又重归宁静。

【赏析】 在诗人众多描写山水田园的诗作中，这首描写将军打猎的诗显得尤为特别，显现出其创作的宽度。

在这首诗中，诗人先从听觉写起，描述风吹动角弓的声音，未见其活动先闻其声，营造了神秘的氛围。第二联开始进行视觉描写。第三联不直接写将军骑马速度快，而是借两个相隔遥远的城市，衬托其策马速度之快。末句“千里暮云平”则让整首诗由起初的“动”转化为最后的“静”，整首诗动静结合，起承转合自然流畅。

第二章

一脚踏进大唐风情



君自故乡来，应知故乡事

笔记本一页页翻下去，每一页都出现了不同的立体街道，不同的人物在街道上走着……

笔记本上出现的“平城京”原来一点也不难找。

我用电脑搜索“平城京”，电脑屏幕上立刻投影出立体3D的模型，并且告诉我“平城京”所在的位置，原来那地方就在奈良市的近郊。

我忽然萌生了一个想法——希望妈妈能带我去那里！

“平城京，日本奈良时代的首都，如今遗迹被保留下来……云仔，为什么忽然想去那里呢？”妈妈还没念完“平城京”的简介，转而问我。

“我看网络上介绍，说平城京以前是模仿唐朝的长安建成的。长安不就是现在的西安吗？我去过西安，所以也想去平城京看一看。”

想去的原因，我只说了一半。

“妈妈以前搭电车路过过那里，现在什么东西也没有噢。只在中间有一座宫殿，是前几年为了招揽观光客仿照古代的样式复建的。”

“就算是这样，我还是想去看看嘛。”我央求妈妈。

妈妈最终答应了我的请求，趁着第二天天气依然晴朗，我们去了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的平城京遗迹。

果然跟妈妈说的一样，那里除了一座仿造的宫殿以外，几乎只是一片空地。

“有点失望？”妈妈问。

“也还好啦。只是很难想象以前这里有多热闹。”

“是啊，除非那时候的人出现在我们面前告诉我们，要不然无论如何都不会了解当时的盛况的。”

“那怎么可能！”我笑起来。

我们站在仿造的宫殿上，俯瞰整个平城京遗迹。

我在想，这里当年是模仿长安的，那真正的长安的规模一定更大。可惜，就算是现在的西安，也没办法重现长安的风光。

那么久以前的事情和东西早都不存在了，我和妈妈都一阵唏嘘，心里空落落的。借妈妈逛导览资料室的空当，我去附近的洗手间上厕所。站在小便斗前小便时，我想起背包里的那个笔记本。

我不太懂，笔记本出现平城京是什么意思？是要我来这里吧。然后呢？说不定笔记本里那张地图现在又消失了。

上完厕所，我马上就在厕所外把背包里的笔记本拿出来。

一翻开，我吓了一大跳，我的老天，这是什么？

原本只是平面的街道图，就在我翻开的刹那间，就像用3D电脑投影一样，全部变成了立体的模型。

不对，不是投影的，比公元2030年的最新电脑还厉害。我用手指去触碰，发现笔记本上的街道是可以触摸的。而且靠近仔细看，还能见到街上的来往人群，根本不只是个虚拟的模型，简直是个小人国啊。

笔记本一页页翻下去，每一页都出现了不同的立体街道，不同的人物在街道上行走：有人骑着马穿过城门；有人在叫卖水果；有几个人正站在一家店的蒸笼前，老板把蒸笼一打开，立刻冒出一阵白雾。啊，好香啊，我还能闻得到香味！闻得我的肚子都饿起来。

太不可思议了，我到底是在什么年代？

我抬头看向平城京的仿造宫殿，看见远方旅行团的人，确定这里是公元2030年的日本。可是，当我的目光回到笔记本时，又会发现，在我手上的确又是另外一个世界。

“君自故乡来，应知故乡事。来日绮窗前，寒梅著花未？”

突然，我听见熟悉的声音从身后传来，不用看也知道是大哥哥的声音。我转过身，看见果然是他，心里又惊又喜。

“这也是王维的诗？”我竟然完全跳过“为什么你会出现在这里”的问题，好像已经习惯他来无影、去无踪的模式。

“是啊。”大哥哥还是一派轻松自在的模样，慢慢地开口道，“王维写的是一个久在异乡居住的人，有一天忽然遇到也从故乡而来的朋友，他想问问故乡怎么样了，开口却只问起窗前的一株寒梅。”

“离开家乡这么久，通常会问很多更重要的事情吧？为什么他只问一株梅花呢？”我问。

“如果我是他的话，离开家乡那么久，想问的事情肯定很多，但云仔你有过类似的经历吗，情绪激动时，心中有千万句话想说，说出口的往往不是最重要的一句，而是下意识跑到嘴里的那句，在那样的瞬间根本由不得你去思考主次轻重。这株梅花就是王维遇到故乡来人，情绪激动时下意识想说的东西。”

“原来如此。”我又忍不住挠挠头。所谓诗，真的很曲折啊。

大哥哥忽然指着我手上的笔记本。

“啊！不好意思，都忘记了。这是你的笔记本，我在竹林里捡到的。”

“云仔不是想知道当年平城京或是长安的人是怎么生活的吗？这些，就是我的故乡事噢。”

“你的故乡事？”

大哥哥笑起来，说：“如果我告诉你，我从这里来的，你相信吗？”

“这里？”我指着笔记本上的立体街道。

“嗯，这里，也就是一千多年以前的长安。”

“我完全听不懂。”我挠头的频率越来越高了。

他点点头，似乎并不意外我会这么回答。

“对了，到底该怎么称呼你呢？”

大哥哥犹豫了几秒以后才回答：“我二十岁，叫我杰哥吧。”

“杰哥。”我重复了一次，“号称自己是从一千多年前的长安城来的，杰哥。”

我笑着，当然，心底并不相信他的话。

就在这时，我才惊觉，我根本没告诉过他我叫云仔呀。

君自故乡来，应知故乡事。

【原典】

杂诗三首·其二

王维

君自故乡来，应知故乡事。
来日绮窗前，寒梅著花未？

【今译】久居异乡，有一天遇到从自己故乡而来的人，忍不住上前去，问一问关于故乡的一些事情。故乡的事情，想问的、可以问的人与事，实在是太多了。那么，到底该先从哪里问起呢？最后，开口问的却是在故乡，那扇雕着花纹的窗户前的寒梅，如今是否开花了呢？

【赏析】这首诗表现的是一个人对故乡的思念。故乡的东西当然有很多是令人怀念的，在写作时，若一一列出，就会显得过于琐碎和冗长。找出一个最有代表性的东西来集中书写才是诗的写法。在这首诗里，寒梅便是集中书写的对象，同时也是故乡的象征。乍看是不重要的东西，实际上隐含诗人深沉的情思，这株寒梅也成为诗人跟往事的连结点。诗人抓住了情感的微妙瞬间，其细腻笔法展现无余。

故人具鸡黍，邀我至田家

谁说时间是一条线？时间不是一条线，时间是一张纸。

杰哥继续说了一些关于他从长安来的事情，我渐渐相信他并不是开玩笑的。

“可是，课本上说，人不可能自由地穿梭在时间里，不可能回到过去，也不可能跳跃到未来。”我说。

“学校里教的东西，总是不够的嘛。”杰哥笑起来。

“所以杰哥的意思是，每个人都可以跟杰哥一样，从古代来到现代，或者从现代回到古代？”

“嗯，不一定每个人都可以，应该是有些人可以，有些人不可以。”

“哪些人可以，哪些人又不可以呢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。”杰哥想了想，说，“跟体质有关？”

“体质？”

“嗯，云仔有什么东西，吃了会过敏吗？”

“螃蟹！我不能吃螃蟹，吃了会立刻皮肤过敏。”

“那就对了，有些人会过敏，有些人不会过敏，这就是体质的问题。穿梭古今这种事，大概也是这样的吧。”

“不过，老师总是说，时间是一条不能回头的线，只能一直往前。那拥有穿梭古今能力的人，是怎么办到的？”我继续打破砂锅问到底。

“谁说时间是一条线？时间不是一条线，时间是一张纸。”

“一张纸？”我再度迷惑起来。

杰哥翻起他随身带着的背包来，拿出一本绘图纸。这是一种半透明的纸，在上面写东西，几张绘图纸叠起来还是可以看得到被压在后面的纸上写的

东西，以前我在学校画画时也用过。

杰哥拿出笔，开始在几张绘图纸上画东西。这些图，有相同的部分，也有不一样的部分。最后，杰哥把这几张绘图纸叠在一起给我看。

“是一所房子的空间图？”我问杰哥。

“对。一张张不同的绘图纸，组合起来的房子。我们的时间，其实就像这里面的任意一张绘图纸。”

杰哥解释，时间就像是由数不清的绘图纸所组合起来的。可能一分钟就是一张，也可能一秒钟就是一张。他画的图纸分开来看的时候，可能看不出个所以然，但组合在一起时，就能看出是个完整的房子。

“嗯，大概明白了，但还是有点难懂。”我坦白地说。

“总之，几乎大部分的人都活在一张纸里，动也动不了。可是就好像是卡通一样，当一张又一张的图画着不同的时间、不同的地方，以及不同样子，最后全部叠在一起很快地翻阅时，人就会动起来了。”

杰哥用卡通的制作方式说明，我比较能够理解了。

可是，就算是这样，又怎么解释穿梭时空的状况呢？

“你看噢，如果我现在把原本放在中间的这张绘图纸抽出来，转半圈，最后叠到最上面，会怎么样呢？”

“本来是压在后面，看不清楚，可是现在放在最上面就变清楚了。而且换过方向以后，房子的样子也跟着改变了。”

杰哥满意地笑起来：“云仔很聪明，已经解答了你自己的疑问。”

“一层又一层叠起来的时间，是可以抽换的？”

“可以的，有能力的人就可以抽换。所以，我可以把唐朝的某一张时间的纸抽出来，放到最上面，那张纸上的东西就会跑到现在了。”

“这么简单啊？”

“哈哈哈！当然也没那么简单，我只是用简单的方式解释给你听的。事实上，还要复杂许多，无法解释的也不少，但是大概就是这样。”

“原来如此！那我也可以把公元2030年的这张时间纸，抽换到唐朝去吗？

这样我就可以出现在唐朝了？”

“这我就不确定了，因为不知道云仔的体质能不能做到呀。”这会儿，换杰哥挠头了。

“如果可以，一定很有趣，我一定要去杰哥家看看。”当我说出这句话时，代表已经百分之百相信杰哥说的话了。

“如果真的可以的话，到时候你就可以说你是‘故人具鸡黍，邀我至田家’了。”

“王维的诗？”

“是王维的好朋友孟浩然的诗《过故人庄》。说的是住在农村的好朋友，准备了田家特有的饭菜，邀请他去做客。虽然吃的东西不是什么美味，可是因为二人的感情很好，彼此也都喜欢这样朴素平淡的乡村生活，于是二人聊得非常尽兴。这首诗，有一种对生活很知足的感觉。”

“杰哥的家，也是这种感觉？”

“对啊，我家也在农村。不过搭乘马车一会儿就能进长安城的闹市区。”

搭乘马车哟！亲爱的阿立，听起来就很酷，对不对？

这下子，我更希望自己也可以穿梭古今，去杰哥住的地方看一看了。

我忽然想到，如果我也拥有抽换“时间纸”的体质，那不就代表我跟你可以再次重逢了吗？

故人具鸡黍，邀我至田家。

【原典】

过故人庄

孟浩然

故人具鸡黍，邀我至田家。
绿树村边合，青山郭外斜。

开轩面场圃，把酒话桑麻。
待到重阳日，还来就菊花。

【今译】 老朋友准备了简单但充满特色的风味菜，邀请我到他在乡间的家里做客。走进村庄，映入眼帘的是环抱村庄的绿树，远方则有连绵不绝的青山相伴。打开窗户，就能从屋子里看见户外的打谷场与菜圃，两个人在这样的景色面前喝起酒，自在地聊着田园生活的耕种琐事。等到秋高气爽的重阳节，我一定还要来这里欣赏盛放的菊花。

【赏析】 整首诗笔触十分轻柔，不用艰深晦涩的字句，却显现出平凡、自然的真挚情感。“绿树村边合”“青山郭外斜”“开轩面场圃”等句，将景物的远近位置一一呈现。短短的一首诗，充满故事性，将人物、时间、地点交代得清清楚楚，使诗歌拥有完整的前因后果。

相逢意气为君饮，系马高楼垂柳边

我的脑中闪过妈妈的警告，小心遇到坏人，不要遇到坏人，不要遇到坏人……我想，我真的遇到坏人了。

听完杰哥的解释，我深吸了一口气，转过头看见远方有一座时钟，上面显示着“2030年16点37分”。我翻起杰哥的那个笔记本，每一页仍跃出不同的唐朝风景。

亲爱的阿立，有些东西还真是要遇到了，才知道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呢！

然而，就算真的具备那种可以穿梭古今的体质，又该怎么从古代来到现代，又从现代回到古代呢？

杰哥听了我的疑问之后，开始给我解释。

“云仔从家里走到外面的时候，必须走过什么呢？”

“必须走过家门。”我不假思索地回答。

“对，那么上飞机和下飞机的时候，都要走过什么呢？”

“飞机门，还有登机门。”

“那就对啰。从古代到现代，也是有门可以走的。事实上，这个门，一直都存在。”

可以穿梭时空的门？那不就是《哆啦A梦》的任意门吗？！想到这里，我对杰哥说的话又有点怀疑了，该不会是根据漫画瞎掰出来的吧？

“那个门在哪里？”我追问。

“最近找这个门比较难。以前，这个门大多时候是固定的。可是最近二三十年来，门的位置一直改变。”

“为什么会改变？这个门会移动？”

“如果用刚刚那个‘时间纸’来解释的话，每一次抽换一张纸到另外一个图层时，都不可能刚刚好放得很整齐。时光门也是这样的，每次进出时，都稍

微会偏一点，但大概都在差不多的位置。不过，最近的环境变化太大，整个生态和大自然都改变了，影响到时间抽换的稳定性。”杰哥说完以后，我沉默了。

“所以，这个门在哪里？”杰哥说得太复杂了，我放弃理解了，我只想知道答案。

“本来一直固定在平城京遗址的。”他说。

“因为这里仿照长安城的关系？”

“没错。所以可以直接从长安通到这里来，就算跨越几千年也没问题。”

“等等，你刚刚说‘本来’在这里，那现在移动到哪里了呢？”

“这两天是在这里没错。不过，之前有一阵子，移动到小木屋后面的那座竹林里。为什么会有那样的偏差，我也不知道，刚走出来时也很惊讶。”

在小木屋后面的小竹林？所以，我才在那里遇见了杰哥？

“云仔真的想试试看，能不能抽换到唐朝去吗？”杰哥问我。

“可以吗？问题是，我的体质不一定适合，不是吗？”

“试试看吧。如果不行，那当然也没办法。”

我点头。

接着，杰哥要我跟他走进身后的洗手间。他走到洗手间的最后一间工具房，然后打开门走进去，并且招招手，示意我也一起走进去。

不会吧？工具间里摆放着扫把、拖把、卫生纸、清洁剂……一堆东西，我们进去干吗？

虽然心里非常怀疑，但我还是硬着头皮挤进了狭窄的工具间。

杰哥把门关上以后，我突然心跳加速。

接下来要干吗？我还没来得及想接下来的事情，杰哥突然将我手上的笔记本给抽了过去。

他将整本书摊开，翻开其中的一页，用非常大的力气往我的头上打下去

注。

“哎哟！”我忍不住痛得叫出声来。

真的很痛，前所未有的痛！我感觉到一阵晕眩，甚至有点想吐的感觉。

我的脑中闪过妈妈的警告，小心遇到坏人，不要遇到坏人，不要遇到坏人……我想，我真的遇到坏人了。

我的头好昏噢！我快不行了。

“云仔，睁开眼睛，快点！可以了！”杰哥拉了我一把，我努力睁开眼睛，发现自己还是跟杰哥在厕所的工具间里。

“失败了，我们还是在厕所里。”

“你再仔细看看。”

我一看，这不是厕所，是一间小茅房。

杰哥把门推开，将我从小茅房里拉出来。

在一堆稻草中，杰哥翻出两件古装来。

“换上吧！”

我们真的来到唐朝了吗？虽然照着杰哥的意思换上古装，但心里却带着“不可能是真的”的心态。但我也没有多问，只是跟着杰哥走着。

然而，一走出小茅房，我惊诧得说不出话来。

原本空荡荡的平城京遗址，转瞬间变成热闹万分的市集。穿着各种古装的人从我面前走过，简直像走进古装电影的场景里。

“来噢！来噢！热腾腾的包子呀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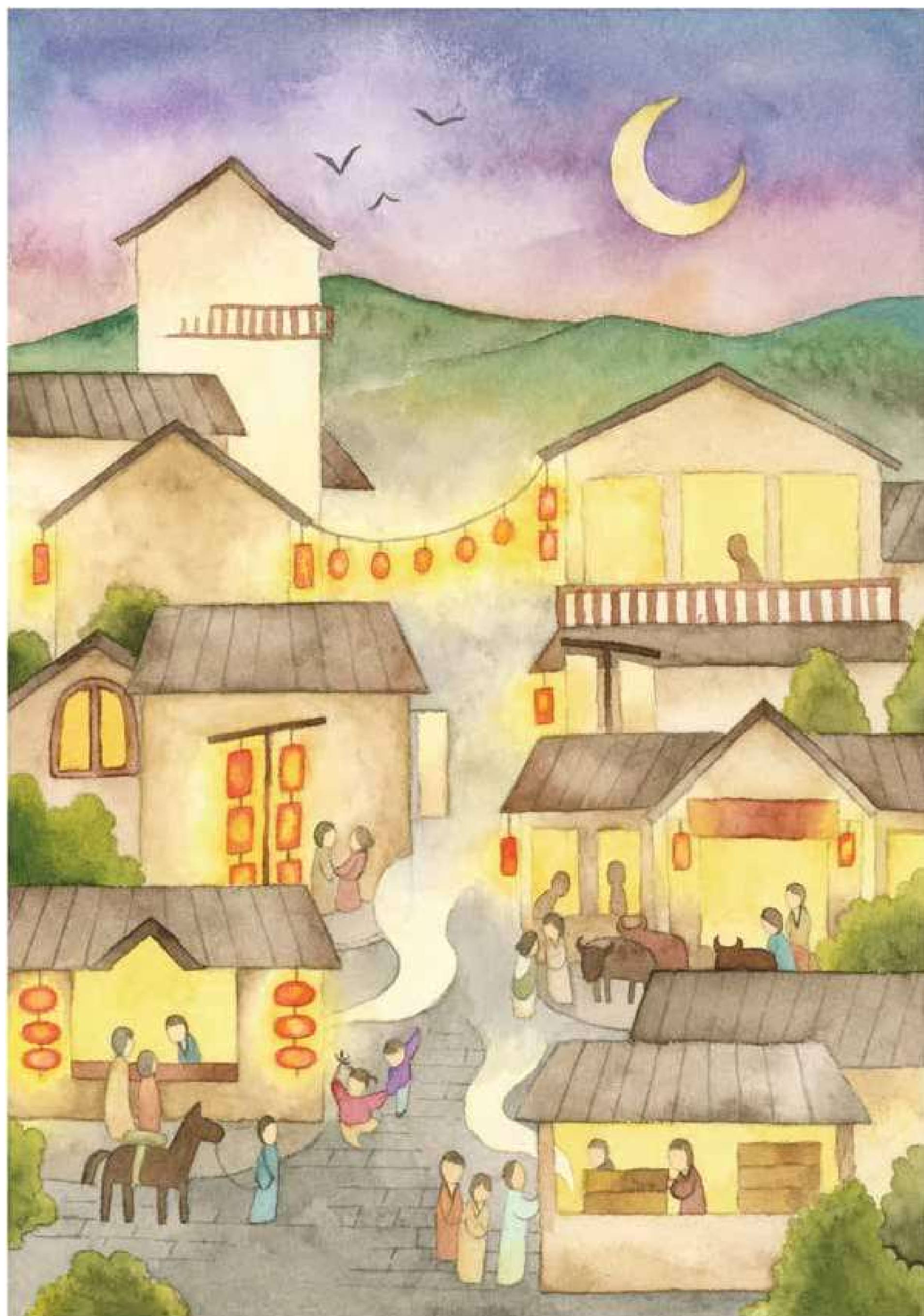
“今天刚从苏州来的绸缎噢。”

“油条、油条！晚饭还能吃到现炸油条的，只有咱们家餐馆哪。”

“咱们客栈雅房特别便宜，两位小哥要投宿吗？”

杰哥领着我走进人潮。我们顺着商业街走下去，街道两旁尽是在叫卖的商

家。我连眼睛都舍不得眨一下，兴奋地看着身边的一切。



“真是太炫了！”我说。

杰哥听了以后，脸上扬起灿烂的笑容。

经过一家酒馆时，老板对我们大喊着：“新酿酒上架啰！两位帅气的客官，我们店里有很多外地来的蔬菜噢，请进，请进哪！”

杰哥的心情看起来似乎非常好，他转过身看着我，说：“在这里吃晚饭吧！”

我们上了酒馆的二楼，这是个半开放式的空间，向外望去，只见远方的夕阳将群山照得红彤彤的，把酒馆旁一条垂着杨柳的小溪照得闪闪发亮。

我甚至觉得连空气都是不同的。空气明明是没有味道的，可是当我深深呼吸，竟然闻到一种好清甜的气息。这绝对不是公元2030年的空气。

酒一上桌，杰哥斟了两杯酒，念起诗来：“新丰美酒斗十千，咸阳游侠多少年。相逢意气为君饮，系马高楼垂柳边。”

“听起来是一首很快乐的诗。”

“是啊，是王维的《少年行》。这首诗在歌咏我们这个年纪的男生，歌颂少年人之间志趣相投的友谊。就算是初相识，只要是志趣相投，就像是老朋友一样，彼此欣赏，高谈阔论。说到这里，我们是不是应该互相敬几杯酒，好好喝个痛快？来吧，快先喝一杯吧！”

“可是，”我尴尬地说，“我不能喝酒呀。”

杰哥愣了一下，笑出来：“对噢！都忘记云仔才十三岁而已。”

杰哥另外替我倒了一杯热茶，然后举起酒杯对我说：“欢迎云仔来到我的大唐，我的长安！”

亲爱的阿立，不知道为什么，明明好开心的我突然有点想哭。

相逢意气为君饮。

能遇到真正的好朋友，其实是多么难得的事情啊！

我准备拿起桌上的那杯茶，却迟疑了一下，最后我放下茶杯，拿起旁边的那杯酒。

“小孩子不能喝酒呀。”杰哥笑着说。

“时间已经被打乱了，谁是小孩谁是大人，已经没有规则了。”

我们高举酒杯，向对方敬酒。

就这样，我喝下了生平的第一口酒，在唐朝。

相逢意气为君饮，系马高楼垂柳边。

【原典】

少年行四首·其一

王维

新丰美酒斗十千，咸阳游侠多少年。
相逢意气为君饮，系马高楼垂柳边。

【今译】 长安城里青春正好的少年，在新丰相聚在一起，喝着这里的好酒。彼此都是年少轻狂的游侠，因为志趣相投、理想一致，我们相聚在这里。即使是片刻相逢，一聊起天来却好像一见如故，想要为对方干上一杯。一切的缘分，从这家酒楼，酒楼旁的垂柳，以及楼下拴着的马儿开始了。

【赏析】 十分爽朗轻快的一首诗。诗人笔下的少年个个豪迈激昂，“为君饮”三个字又表现出少年之间惺惺相惜的情感。最末句将三个看似毫无关联的物件，马、高楼、柳树，结合在一起，充满画面感。

一般來说，前面若是描写喝酒场面，最后多半以描绘人的情绪收场。可是这首诗妙的是最后并不直接说出心中感受，反而用留白的技巧，像用长镜头拉远了画面，留给读者无限想象空间。诗结束了，友谊才正要开始。

---

1. 本情节纯属虚构，请勿模仿。

君宠益娇态，君怜无是非

不管明天会变成什么样子，对未来的自己一定要有想象。这样每一天，你才会有追求的目标，生活才有重心。

吃完晚饭，我们离开酒馆，回到大街上。

我还是觉得很不真实。看着眼前号称是唐朝的这一切，我老是觉得自己不过是走进了一个中国式的环球影城罢了。

不知道接下来要去哪里，仍处在兴奋状态中的我，暂时就是跟着杰哥继续往下走。

转过某个街角时，我看见几个人骑着马沿着黄昏的街道慢慢移动。他们穿着制服似的长袍，拿着火把，将街角高挂的灯笼一个个点起火来。原本昏暗的街头，顿时摇晃起明亮的火光。

“天黑了。”我说。

“他们是负责点灯的，就是你们所说的路灯。”杰哥解释。

“他们一定想不到，有一天会有电灯这种东西吧？”

“我也没想到！”杰哥笑起来。

我看了看杰哥，这时才意识到，他也是“这个年代”的人。

我突然很好奇，如果杰哥能够自由抽换“时间纸”而随意进出任何时空，那他第一次见到电灯是什么时候呢？

“不是很久以前的事情，大概最近一两百年而已吧。”杰哥想了想，回答我。

“一两百年还算最近啊？”

“哈，是啊，比起上千年来说，电灯的历史太短了。”

“别说电灯了，妈妈曾告诉我，二十年前还有‘插头’这种东西呢。”我告诉杰哥，妈妈说以前所有的电器产品，如果不是用电池的话，全都得通过插

头或插座、电线才能用。十几年前，就在我刚出生之前，插头消失了，就像是无线网络一样。电器产品不用电池或电线、插头，可以直接使用“无线插电”将电力传送到电器产品上。

“我看过啊。不过云仔一生下来，就是无线插头的世界了。”杰哥说。

我点点头，我确实只在课本上看过插头而已。

“用‘时间纸’穿梭古今，就可以亲自见证那么多历史事件的发生，似乎挺有趣的！”我说。

杰哥好像忽然有了心事似的说：“看多了，其实不一定有趣。”

“为什么不有趣？因为没有新鲜感吗？”我问。

“因为会变成无奈，有时候，还会让人生气。”

“这么严重啊？”我挠挠头。

“嗯。你会生气很多事情不应该变成这样，可是却阻止不了。”

我想了想，说：“比如公元2030年的天气吗？”

“云仔举的例子很好。”

“发生旱灾或水灾的时候，妈妈也常常抱怨现在的气候比起她年轻时的差太多了。”

“是啊，你不觉得此刻的空气、阳光、白云甚至是远方传来的声音，都跟云仔生活的公元2030年不太一样吗？”

“嗯，我感觉到了。”

杰哥原本有些沉重，又像拨云见日那样，突然笑起来。

“算了，算了，先别说这些了。聊点有前瞻性的事情吧？”

“前瞻性？”我不太懂这个词的意思。

“就是对未来比较乐观的一些计划。比如说，云仔以后想做什么呢？”

“以后？地球可能快要毁灭了，还需要多想未来的事情吗？”

“一定要的！不管明天会变成什么样子，对未来的自己一定要有想象。这样每一天，你才会有追求的目标，生活才有重心。”

才二十岁的杰哥，说起话来真像大人。

“老实说，我不是很清楚我能做什么。我好像什么都不太擅长。”我说。

“怎么可以这么说呢？云仔很有才华，只要朝着自己的兴趣，去找出想做的事情，一定没问题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当然。不过，云仔也必须记得，要保持谦虚的心。做到自己想做的事情以后不能得意忘形，毕竟‘君宠益娇态，君怜无是非’。”

“君宠益娇态，君怜无是非？”

“这还是王维的诗句，开头是‘艳色天下重，西施宁久微？’说的是像西施那样美丽、有才华的人，一定会被人发掘，受人重视。不过，后面继续说的却是西施受到君王宠爱以后，自己也清楚身价提高了，不管说什么话，君王都会听。这种情况下，即使做错了什么事，周围的人也不敢说什么，当然就对错无论，是非不分了。王维想借此嘲讽当时的势利小人，云仔不懂政治，也可以简单理解为王维告诫我们不要得意忘形。”

“嗯……”我又挠起头来，忽然问，“杰哥未来又想做什么事情呢？不对，杰哥应该已经知道了未来的自己。因为你可以用‘时间纸’自由穿梭古今，所以应该早就看到以后的状况了，不是吗？”

杰哥沉默了下来，我好像问了什么不该问的问题。

一会儿，他总算开了口：“我喜欢现在的自己。我想要改变这个社会上不公平的事情。我遇到不少有权有势的人，明明可以为这个社会做些好事的，却成天仗势欺人，反而很多真正有才能的人都被打压，无法出头。”

通过“时间纸”，杰哥应该也知道后来他是否改变了世界吧？不过，杰哥的回答刻意避开了“以后”的事情，我就没有多问了。杰哥自己开启了关于“未来想做什么”的话题，结果自己反而没有回答这个问题。

天空中冒出了许多闪亮的星星。

我们穿过小巷子，在转角又遇到刚才骑着马在点灯的人。不过，只剩下一个人。光线有点微弱，看不太清楚，就在那个人经过一盏灯笼前时，我突

然注意到，他恐怕不是刚才的那群人。因为，他披了一个斗篷，脸用布遮了一半，只露出眼睛。

正当我终于看清楚时，那个人也看见了我。彼此的眼睛在对视的刹那，不知道到为什么，我竟然顿时感觉到一阵凉意。

“糟糕！云仔，不要看他，快趴下！”杰哥突然大声喊道。

我根本来不及反应，只见那匹马已经冲到了我的面前。

一切，已经来不及了。

君宠益娇态，君怜无是非。

【原典】

西施咏

王维

艳色天下重，西施宁久微？
朝为越溪女，暮作吴宫妃。
贱日岂殊众？贵来方悟稀。
邀人傅香粉，不自着罗衣。
君宠益娇态，君怜无是非。
当时浣纱伴，莫得同车归。
持谢邻家子，效颦安可希！

【今译】 美女西施既然拥有全天下最美丽的身姿，又怎么可能会永远微贱下去呢？西施得宠迅速，白天才在越溪浣纱，黄昏时已经身在吴国宫廷成为宫妃了。过着贫贱的日子时，西施跟大家没什么不同，可是一朝富贵以后，就与众不同了。自此，什么都不需要自己动手：化妆有专人为她服务；穿衣服时，只要两手一伸，便有人替她穿上丝绸制的华丽服装。君王越宠爱她，她就越恃宠而骄；君王越怜惜她，就越没有人敢指出她的错误。当时曾和西施一起浣纱的朋友们，如今已经没资格和她一同乘车进出。把这件事情告诉大家吧！奉告那学西施的邻人东施，光学皱眉而想取宠并非容易！

【赏析】 诗人借西施的典故论证自己的观点：一个人有了才华，一定有机会出头，不会被埋没；可是如果本身没有实力，只会一味模仿别人，终究会失败，成为笑话。

表面是称赞西施，实际上却在讽刺这个社会上许多不自量力、认不清自己的人。作文时可试着用典故使文章更具说服力。

第三章

时间偶尔也会出错



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霞

就这样，我莫名其妙地去了唐朝，又莫名其妙地从那里回来，不知道杰哥现在在哪里。

蒙着半张脸，骑在马上的怪人冲过来，用力地一把将我从腰间拽起来。我整个人像是倒栽葱似的，被掳到马匹上。

“啊！杰哥！救命啊！痛死了！快救我啊！”

杰哥慌张地冲上前来，蒙面人用双脚一夹马的肚子，再一勒马缰，马儿悬起两只前脚，愤怒地长嘶。

杰哥被吓到，但很快又准备冲过来。

“你知道规则的，别把不相干的人扯进来！”蒙面人开口了，非常低沉的声音。

杰哥停住脚步，看起来非常无助。可以看出他想要救我，可是因为什么原因，他不能这么做。

紧接着，蒙面人从长袍里抽出一本书来。他的动作实在太快，我还没搞清楚他拿出的是一本什么样的书，蒙面人已高高举起了那本书，往我的头上打下来。

我知道了！我是这样来到唐朝的，现在蒙面人正要用同样的方法，把我抽换到别的地方？

不要！要回去的话，也应该是杰哥跟我一起回去啊！这个蒙面人要把我弄到哪里去呢？

“杰哥！我不要跟这个人走呀！”我试图挣脱蒙面人。

可惜，我的话一说完，书本已经重重地落在我的头顶。

啊！超痛！

头昏脑涨的时候，我似乎听见杰哥对我喊叫着：“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霞。”

不知道过了多久，等我清醒过来时，发现自己躺在竹林里。我的头被书本打得好昏，脑袋运转得很慢。我发现现在所在的地方，并不是我再次遇见杰哥的平城京遗址，而是妈妈租的小木屋后面的那片竹林。

我走回小木屋时，恰好遇见妈妈。

“云仔，回来得正好，该吃饭啰。”妈妈说。

我忍不住问：“我们已经从平城京遗址回来了吗？”

妈妈愣了一下，突然大笑出来：“你是不是睡太多啦？搞不清楚昨天跟今天。昨天从平城京那里回来以后，你好早就上床睡觉，睡到今天中午才起床。是谁在云仔的梦里，把云仔给搞糊涂啦？”妈妈上前拥抱我，温柔地摸摸我的头。

我当然不可能告诉她是一个骑马的蒙面人搞的鬼。

就这样，我莫名其妙地去了唐朝，又莫名其妙地从那里回来，不知道杰哥现在在哪里。我想起蒙面人对他说的话，不知道杰哥到底违反了什么规则。

就这样，我又失去了杰哥的消息。

那本用力往头上一打就可以穿梭古今的“时间纸”还留在我的背包里。晚上睡觉前，我试着拿它往自己的头上打，可是，不管怎么用力打，我还是在原地，公元2030年的现在，没有改变。

第二天，妈妈终于带我去和那位日本叔叔见面了。妈妈和他约了在奈良车站附近的餐厅吃午餐。

叔叔跟妈妈的年纪差不多，不过看起来要年长许多，整个人很像老师。事实上，他确实是老师，叔叔的中文说得好是因为他在大学的中文系里教书。

“云仔好像又长高了？”叔叔摸摸我的头说。

叔叔摸我的头，妈妈摸我的头，我觉得好像是同一个人的手似的，有着一样的感觉。

“可能有一点点？”我回他。

每一次来日本，跟着妈妈一起和叔叔碰面时，大家总是在几句寒暄问候过后就开始吃饭。

我觉得有趣的是，明明每一次见面都相隔了半年到一年，可是在吃饭时，他们两个人聊的话题好像永远不会问起“最近怎么样啊？”，或是“这阵子还忙得过来吗？”这样的问题。

他们似乎不会聊过去的事情，只会从“现在周围的东西”出发，像是妈妈点的菜、叔叔点的饮料、天气的问题、餐厅的气氛、墙上挂的画作，等等，其实坦白说，都是些蛮无聊的话题，我不明白特意见面为什么要聊这些。

噢，当然“现在周围的东西”也包含了我。当他们没什么话题好聊时（周围的话题都讲过以后），就会开始聊我。

一餐饭结束以后，也就结束了来日本和叔叔碰面的行程，直到下一次我们再来日本。

每一次都是这样的方式。今天当然也不例外。

在离开餐厅，走向电车站的途中，妈妈变得很安静。当然这部分一向也包含在见面的行程里，没有一次例外。

我忽然想起跟杰哥分开时，他对我喊的那两句诗。

“妈，你听过‘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霰’这两句诗吗？”

“没记错的话，也是王维的诗。”妈妈熟悉王维的诗，其实也是因为日本叔叔的影响。叔叔在大学里教中文，研究的正是诗。

“是什么意思呢？”

“‘城隅一分手，几日还相见？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霰。’这是一首送别诗，不过跟其他的送别诗不太一样。一般诗人在写离别时，都会希望对方不要远走，可是这首诗却希望朋友赶紧上路离开。但王维并不是不在意对方，而是因为南山里有美丽的桂花树，出发晚了，就会错过盛开的美景。”

我点点头。

“怎么会忽然问起这首诗来呢？”妈妈问。

“恰好看到这首诗。”我撒谎说。

“原来如此。”

“城隅一分手，几日还相见？”妈妈拉起我的手，缓缓地重复这句话。

才刚踏进车站，一回头看，天空又落起了大雨。

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霰。

【原典】

崔九弟欲往南山马上口号与别

王维

城隅一分手，几日还相见？
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霰。

【今译】 在城边道别以后，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次相见。然而，远方的山中正开着美丽的桂花呢，所以别留恋这里，快去看吧！别等天凉时节，花都谢了才去。

【赏析】 这是一首送别诗，但没有一般送别诗里依依不舍的气氛，反而是希望朋友快快离开，因为朋友经过的地方，正开着美丽的桂花，应该赶紧去看，才不会错过。从表面上看，诗人并不留恋友人，实际上暗暗显露出处处为朋友着想的心。写作上这种“情感有十分，落笔却七分”的手法，有时候比把什么事情都说得太白更有一番韵味。

莫以今时宠，能忘旧日恩

背包里有什么东西是会发热的呢？……温度烫到我只好解下背包，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。

为什么杰哥在关键时刻，因为蒙面人说的那句话以后，就决定不上前救我，甚至还说“山中有桂花，莫待花如霰”，希望我能快些离开的话呢？

难道杰哥嫌我麻烦，不想跟我做朋友了吗？我一定是给他带来太多麻烦了。好难过。

这几天，我始终在想这些事情。一个人想东想西的，陷入非常安静的状态，这让妈妈又开始担心起来。

“云仔，你还想去哪里玩？妈妈再带你去啊！”妈妈本来只是这么说的，到最后，忍不住说，“云仔，你按时吃药了吗？”

因为阿立过世的事情，我有很长的一段时间，变得非常不开心。

不想去上学，不想吃饭，不想跟人说话，不想看见镜子里的自己。

妈妈带我去看了心理医生，那是我第一次知道心理医生是做什么的。而从那时候开始，我偶尔就会吃起所谓抗抑郁药。只要是妈妈认为我状况不太好的时候，我就会被带去看医生。

“这没有什么噢，云仔不要觉得自己去看心理医生就跟别人不一样。看心理医生，跟感冒去看病差不多。听医生的话，按时吃药，然后有什么心事多跟妈妈讲，或者跟好朋友讲，这样就没问题了。”

跟好朋友讲？阿立，在遇见杰哥以前，你是我最要好的朋友。可是现在你们两个都消失了，我得上哪里去找你们呢？

这几天，不像之前天天下豪雨，却变成了超高温的炎热天气。只要在户外待上一阵子，就觉得皮肤都要被烤化了，又痒又烫又痛。

妈妈说，日本是温带国家，以前绝对不可能有这样的高温，现在好像快要变成泰国了。我看了网络新闻，这两天台湾的淡水和嘉南平原又飘起了雪。

乱七八糟的大自然。

该不会跟“时间纸”一样，也有什么“气候纸”之类的东西吧？所以春夏秋冬，都被抽换得一团乱了。

跟天气一样不稳定的，还有妈妈的情绪。

每次跟日本叔叔碰面，在吃饭的时候都很正常，不过，总在回到家后的几天，妈妈就会变得不太一样。一下子很高兴，一下子又好不开心。

特别是在煮饭做菜这件事情上，反映得更明显。妈妈一向喜欢做菜给我吃，不过跟叔叔碰完面以后，她就会变得不太想煮饭。

偶尔下厨煮出来的东西，也变得不太一样。常常会忘了烤东西的时间，或者蒸东西却没蒸熟。总之，丢三落四的，仿佛变成了另外一个人。

前几次去看心理医生，妈妈在问诊室外面等我，我偷偷做了一件事。

医生是个比妈妈年纪大的女人，当她问我最近生活里的一些事情时，我会故意把妈妈的状况说出来，然后问她应该怎么做比较好，医生一开始很仔细地回答我，给我意见，可是到了第三回，好像就露出了马脚。

“云仔说的这些，应该都不是你的状况吧？”温柔的女医生忍不住问我。我沉默下来，像是考试作弊被抓到一样，很有罪恶感。但是，女医生只是把眼神投向门外，对我微微笑起来。

而门外是正在等我的妈妈。

几天以后，我们结束了在奈良的旅程，回到了台北。

妈妈的情绪已经稳定多了，她始终还是比较操心我的心情。

明明是夏天，台北却比日本还要冷。回来的前一天，台北的夜里突然下起大雪。现在虽然已经停了，路上仍铺着积雪。

晚上看电视时，转到一台正在播送一部老电影，一部古装片。不知道前面演了些什么，开始看起时，是一个在宫廷里的女人，穿着华丽的衣裳，长得也很美丽，却皱着眉不说话，无论旁边的君王怎么跟她说话，她都不理。

“莫以今时宠，能忘旧日恩。看花满眼泪，不共楚王言。”电视屏幕上打出字幕，诗的作者署名是王维。

王维。我马上想起了喜欢王维诗作的杰哥。

接着，电视屏幕上换成现代人解释这首诗的意思。

原来是教学节目。

影片里的息夫人本来是春秋战国时代息国君王的妻子，后来楚王打败息国，楚王将息夫人据为己有，并让息夫人在宫里享受非常奢华的生活。

不过，息夫人是个深情的女人，即使在楚国的生活那么好，也不会喜新厌旧，忘记以前丈夫对她的恩情，所以她从来都不跟楚王讲话。

莫以今时宠，能忘旧日恩。

我想，我也不会因为现在过得好，有了新朋友，就忘记以前的老朋友。

所以阿立，即使认识了杰哥，我还是一直想着你呀。我想你是明白的。事实上，我多么想要让你们认识，我们三个人一定能变成好朋友。

我也想到日本叔叔。

对日本叔叔来说，妈妈一定也是曾经帮助过他的人吧。所以不管怎么样，日本叔叔都没有忘记妈妈。就算再忙碌，只要妈妈去日本，日本叔叔总还是会跟妈妈碰面吃饭。

杰哥呢？蒙面人说，杰哥不该把不相干的人扯进来。难道杰哥希望我离开唐朝，其实是为了我好？总是说我们该对未来抱着希望的他，或许觉得我回到现代会比留在古代更好吧？

那个“时间纸”笔记本被我带回了台湾。无论我怎么敲头，或者怎么翻书，都只是一个普通的笔记本而已，但我还是每天带着它。

这天下午，我一个人去信义区逛街。

逛啊逛啊，走在路上，我突然感到背部的温度升高。

我的背包变得好烫。背包里什么东西是会发热的呢？太怪了。温度烫到我只好解下背包，看看到底发生了什么。

站在信义区的街角，我一拉开背包拉链的刹那，不只我傻眼，旁边的路人全都停下了脚步。

莫以今时宠，能忘旧日恩。

【原典】

息夫人

王维

莫以今时宠，能忘旧日恩。
看花满眼泪，不共楚王言。

【今译】 不要因为今天受到了眼前人的宠爱，就忘掉了从前别人的恩情。看到令人愉快的美丽鲜花，结果却泪眼蒙胧，对于喜欢自己的楚王，息夫人始终不发一语。

【赏析】 诗人在“看花满眼泪，不共楚王言”这两句诗里，抓住了人物和故事中最具戏剧化的一幕。息夫人长年的苦衷和压抑，诗人并没有花太多笔墨去陈述，仅通过这一幕就表现了出来，让人不得不佩服诗人的匠心。

晚年唯好静，万事不关心

花盆后面，渐渐冒出一个东西来。竟然就是一支毛笔。而且，是一支会走路又会说话的毛笔！

我的背包失火了。

当我一打开背包拉链时，一团浓厚的白烟忽地从我的背包里蹿出来。吓得我想都不想，立刻将背包甩到地上。

旁边的路人好奇围观，他们表情惊奇，议论纷纷，以为接下来我还会安排什么把戏。我竟然还听见两个高中生在鼓掌，好像我是街头表演魔术的。

那白烟不久渐渐散去，一切似乎又恢复原状。路人大概觉得没什么意思，也就不再围观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我才走上前，拿起背包。正当我准备将背包捡回来，看里面到底有什么东西时，背包忽然震动了一下。我又吓得把背包丢回地上。

大白天的怕什么呢？我企图说服自己，艳阳高照下总不可能见鬼吧！最后，我终于再次拾起背包。可是背包里并没有什么特别的。

不对，不一样了！杰哥的笔记本，居然换了一个新封面，尺寸大小也不同了。

我赶紧翻开笔记本，我有预感，笔记本里一定会出现新的东西。果然，当我一翻开，就看见第一页蹦出一张3D立体图。

我紧张得立刻把笔记本合上，怕有人看见笔记本的奇怪状况。一手拎着背包，一手拿着笔记本，闪闪躲躲地跑到一旁百货公司的骑楼下，确定旁边没有人时，才再把笔记本打开。

3D立体图再度从纸上一跃而出。

然而，我不懂的是，为什么会是一张百货公司的楼层介绍图呢？

我旁边就放了这栋百货公司的楼层介绍图。我比对了一下，更确定是这栋百货公司的楼层介绍图。

我还在纳闷儿，突然，笔记本上的立体楼层介绍图，冒出了一阵淡淡的

烟。还好这次不像是刚刚失火那样严重了，只是如同线香一样的淡烟。

我靠近笔记本仔细观察了一番，发现烟是从楼层图的地下一楼冒出来的。难道在百货公司的地下一楼有什么东西吗？

我决定走进百货公司里看一看。

顺着笔记本的图示，我来到地下楼层。这里是从地下一楼通往地下二楼的转角。电扶梯没办法再到楼下了，必须绕到另外一个地方，才能继续通往地下二楼。

电扶梯旁多了一块小空地。如果要有什么的话，也就只能在这里出现了吧。可是，不管怎么看，都看不出有什么异状。

正当我决定放弃时，突然，身后冒出声音来。

“咳咳咳！”是一阵清喉咙的咳嗽声。

我转身，却没见到任何东西。

“喂！靠近一点啊！在里面！”

“是谁？”我问。

“你要靠近一点，我才能自我介绍。”

“我为什么要听你的？你说不定是坏人。”我说。

“噢，我的老天。几千年来还是第一次有人说我是坏人。我好伤心！哼，被你这小孩子给污蔑，我要哭了！”

“我不是小孩了，我都十三岁了。”

“哇哈哈！十三岁，你明明就还只是个小孩子。被一个小孩子说我是坏人，我真的想哭了。”

遇见这种状况，我还真不知道该怎么办。

“我真的要哭啰！你还不赶快走过来跟我道歉？我要哭啰！我哭了！！”

不到三秒钟，我看到电扶梯的后方那块小空地上的花盆的后方，竟然冒出一摊黑色的汁液来。

谁说白天不会见鬼的？

我本想拔腿就跑，可是，那花盆后面，竟然有人唤起我的名字：“云仔、云仔，你别走呀！”

我停下脚步，紧张地说：“你别喊我的名字！”

“大家来评评理呀！这个云仔，看起来是那么可爱的一个男孩，原来是如此狠心的人！朋友哭了，都不来安慰的！云仔！”

“好了，好了，你别再喊我的名字了，拜托！”唉，我已经站在花盆前了。

我从背包里拿出面纸，蹲下来将地上的黑色汁液擦拭干净。

我发现这汁液的气味有点熟悉。想了一会儿，终于想起来，是墨汁的气味。

“为什么是墨汁的气味？”我问。

“啊，被抓包了，被发现这不是我的眼泪了！云仔怎么知道毛笔这种东西？”

“我的同学们可能不知道吧。不过，我知道。因为我喜欢画画，所以用毛笔代替水彩笔画过东西。还有，妈妈教过我软笔书法，虽然我写得很烂……”我发现自己扯远了，于是不再继续说下去。

“啊，真感动啊。没想到公元2030年还有小朋友知道毛笔。”

接着，我看见从花盆后面，渐渐冒出一个东西来。竟然就是一支毛笔。而且，是一支会走路又会说话的毛笔！

这支毛笔竖立起来，没有脚，所以移动时只能以笔管跳跃。毛笔头的部分就像一头长发，随着身体，或者说是笔管晃来晃去。

看见这一幕，我不觉得恐怖，反而感到滑稽。我忍不住笑出来，毛笔头竟变成了红色。

“这是害羞的意思吗？”

结果，毛笔变得更红了。

等到毛笔头渐渐褪去红色，恢复原来的颜色以后，我才开始再问它问题。

“你是通过‘时间纸’过来的吗？”

“‘时间纸’？噢，是杰哥这么跟你解释的吧？”

“你认识杰哥？”

“当然，我是杰哥的毛笔啊，我们认识一千多年啰。”

“所以你知道现在杰哥在哪里？”

“嗯，”毛笔欲言又止，“知道是知道，不过……”

等了很久，毛笔还是没有说出下一句话来。

“你别急呀！我是毛笔，我擅长用写的，不擅长说话呀。”

“那么你可以用写的。”我从背包里拿出笔记本来，让毛笔站在上面，等它写字。

它缓缓写下几句诗：“晚年唯好静，万事不关心。自顾无长策，空知返旧林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我问。

“大概就是说，人年纪大了以后，喜欢清净的生活，对什么事情都不关心了。觉得自己没什么能力和才华，就这样回到老家，重新过起不问世事的隐居生活。”

“为什么不再关心世事呢？”

“很多原因吧。有可能是一直想要追求的理想破灭了；也可能是年纪大了以后，想法改变了。”

我一边点头，一边挠头。

忽然想起妈妈来。妈妈年纪大了以后，会不会也不想再去日本了呢？上了年纪的妈妈什么事情都不关心了，不关心日本的叔叔，某一天也可能不再关心我。

我不明白什么是清净的生活，但我明白不被关心的感受。

想到这里，我有点难过。

“所以，”毛笔说，“这首诗是希望你能明白，杰哥的心情正是这样。你们没办法继续联络，也许不是坏事。”

“我不相信。杰哥是关心我的，他也知道我关心他。”

“你认识的杰哥，只是一部分的他。”

“不是这样的。”

毛笔重重地垂下它的头。

“无论如何，你不能再拥有这个笔记本了。为杰哥好，也是为你好。”它说。

“杰哥带我穿梭古今，违反了什么规定吗？”我问。

“人本来就不该穿梭古今的，这样会破坏大自然的定律。”

我想了想，说：“不管怎么样，我希望我还能再见到杰哥一次，一次也好。”

“不可以。小孩子要听话。”

“我不是小孩子……”

我正嗫嚅着，毛笔忽然跳起来，坠下时，用笔管奋力将笔记本给踹进花盆后面，紧接着它自己也往里面蹿。

“你不答应也没办法，笔记本我这就带走啦！”

一阵烟从花盆后面冒出来，不一会儿，毛笔跟笔记本都消失了。

这时候，我确定毛笔不是坏人，它只是个糊涂蛋。

毛笔难道不知道，一个人的背包里，可能不止一个笔记本吗？刚刚它带走的，是我从背包里拿出的另外一个笔记本呀。

晚年唯好静，万事不关心。

【原典】

酬张少府

王维

晚年唯好静，万事不关心。
自顾无长策，空知返旧林。
松风吹解带，山月照弹琴。
君问穷通理，渔歌入浦深。

【今译】 人到了晚年以后，对什么事情都漠不关心了。既然没什么可以贡献的长才，那么不如就回到乡下老家吧。迎着从松林里吹来的清风，解开衣襟上紧绷的腰带，放松身心，然后在山间明月的陪伴下，弹起琴来。你要是在这时打破砂锅想问起我世间的种种道理，我也只会对你唱起渔歌，让歌声随水流向远方深林。

【赏析】 诗人的政治理想晚年时破灭了，于是决定归隐老家。“自顾无长策，空知返旧林”中的“无”与“空”两字就是诗人内心情绪的凝结。

松风和山月好像朋友一样陪伴着诗人，知道诗人内心的感受，此处运用了拟人手法，将诗人与大自然的相知相融完美地展现出来。

醉歌田舍酒，笑读古人书

真不敢相信，常常经过的百货公司电扶梯下，原来一直藏着一个时空入口。

为什么百货公司的电扶梯下可以穿梭古今？

我记得杰哥说过，唐朝的入口是在日本的奈良平城京跟小木屋后面的竹林里。可是，杰哥的毛笔却从那里进出。难道，入口不止一个？

我拿起“时间纸”笔记本，深吸一口气，整个人蹲在电扶梯下的花盆旁，然后用力地将笔记本往自己的头上打下去。

“砰”的一声，我的老天，好痛！

胸口一股想要呕吐的恶心感瞬间冲上喉头，我整个人晕眩起来，跟上次在厕所的工具间里同样的感觉。

啊，不行了，好晕。我摇摇晃晃，整个人跌坐在地板上。直到稍微清醒以后才发现，周遭景色似乎没有改变。

我失望地离开那里，走回百货公司一楼的骑楼。奇怪的是，刚刚外面很冷，路上还有昨天的积雪，我记得刚进百货公司时，天空还飘着雪花，可是，现在外面的积雪全不见了。

再仔细注意观察四周，发现虽然是在信义区，但并不是我所认识的信义区。

很多的高楼大厦都消失了，只剩“台北一〇一”而已。在它旁边另外两栋比它还高的大楼去哪里了？接着又发现回我家的地铁路线也消失了。我紧张地跑到附近的广场上，恰好那里有时钟。

时钟上面写着2010年。

我回到了二十年前，我还没出生以前的台北信义区。

果然跟妈妈说的一样，二十年前的夏天，虽然热得不得了，但至少还是夏天。不像公元2030年我生活的那个台北，夏天跟冬天都颠倒过来。

街上驶过几辆台北市长选举宣传车，嘈杂的扩音机广播着选举政见。

“好像每个人都很有理想嘛！”熟悉的声音从我旁边传出。

“毛笔先生。”我低头惊讶地看见杰哥的毛笔。

没有经过它的同意，我便决定叫它毛笔先生了。

“你不是回唐朝去了？”我疑惑地问。

“还说呢。整个环境被破坏得乱七八糟，磁场乱了，时空的入口都被影响了。就像地震会导致山体滑坡一样，现在常常都会不准。明明要去某个朝代，结果时空的门却开错。以前不会这样的！真是！”毛笔先生抱怨着。

又是几辆选举宣传车呼啸而过。

“仿佛大家都很有理想，可是那些政见里，没有人想过，该怎么预防二十年后的气候变化。”毛笔先生语重心长地说，“你们每个人，都真该回去看看我们的大唐江山，那时候环境有多好，结果现在被你们破坏成这副德行！”

“又不是我害的。”我尴尬地挠头。

忽然想到杰哥曾经跟我聊过，关于计划未来的事情。

“如果是杰哥，应该会很有抱负地想要改变这个状况吧。”

“没错，他总是看不惯社会上那些不公平的事情。杰哥要是生在你的年代，恐怕也会想要参加选举，当个什么领导。不过，年纪大了一点以后，他认清现实，也就变成‘醉歌田舍酒，笑读古人书’，不问世事了。”

“决定回到老家，不问世事吗？”我问。

“是啊。‘醉歌田舍酒，笑读古人书。好是一生事，无劳献子虚。’一个人不再追求做官或是追求名利了，觉得生活里最棒的事情就是回到老家，每天轻松自在地读几本好书，同时喝着喜欢的酒，何必还在乎自己的想法或才华是不是受到别人赏识呢？”

“可是，杰哥不是才二十岁吗？为什么毛笔先生一直说他‘年纪大了一点’之类的话呢？”

毛笔先生将毛笔头指向我手上的“时间纸”笔记本。

对啊，他们是可以穿梭古今的，毛笔先生和杰哥自己一定都知道了自己老年时的模样吧。

“杰哥年纪大以后，性格跟二十岁时差别很大吗？”我问。

“人都是会改变的啊。云仔将来也会改变的，不是吗？”

亲爱的阿立，将来的我会变成什么样子呢？不管我改变了多少，你跟妈妈在我心中的分量都不会改变。

“这里实在是太热了，我要赶紧离开这里。”毛笔先生说。

“回唐朝？”

“当然啰，那时候的夏天，比现在什么2010年的时候凉快多了。盖那么多高楼大厦做什么？山都看不见了，风也吹不进来。”

“高楼大厦现在才开始盖呢。我出生以后，这里的楼房比现在的还多。”

“真搞不清楚人类在想什么。”毛笔先生转身，往前跳。

“毛笔先生，你要去哪里？”

“从入口回去啊。”

“对了，为什么入口会出现在台北的信义区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可能因为这里是地震带吧。地底下多有断层，土质又松，一不小心，入口就错到这里了。以前，入口就固定在奈良的平城京而已；自然环境变化以后，入口分散成几个。我目前知道的入口就有三个地方。一个在奈良，一个在西安，一个就在台北。”

真不敢相信，常常经过的百货公司电扶梯下，原来一直藏着一个时空入口。

“云仔，你不用送我了。”毛笔先生发现我一直跟在它的身后。

“我不是要送你，我是要跟你一起去。”

“找杰哥？”

我点点头。

“你还是不死心。”

“对自己感兴趣的事情，就该坚持。杰哥教我的。”

“不是教你坚持去找他吧？唉，这样乱穿梭古今，真的会出问题的。”

无论毛笔先生怎么说，我还是跟它一起回到了电扶梯下。

接着当然又是一阵往头上又敲又打的过程。一天到晚穿梭古今，如果出什么问题的话，我看最大的可能就是脑震荡。

然而，我们最终还是在百货公司里。一走出大楼，又是飘雪的夏天。而且，雪似乎下得更大了。整片天空都灰扑扑的，好没希望的感觉。

“2040年。”我指着远方广场的时钟。

不只没回到唐朝，还到了未来。

“可恶，又错了。”

毛笔先生笔头的整撮毛瞬间发红，气得一根根竖立起来。

醉歌田舍酒，笑读古人书。

【原典】

送孟六归襄阳

王维

杜门不欲出，久与世情疏。
以此为长策，劝君归旧庐。
醉歌田舍酒，笑读古人书。
好是一生事，无劳献子虚。

【今译】 好一段时间都闭门不出，也不问世事，渐渐都有些与世隔绝了。如果打算长此以往下去，那我劝你回自己老家去吧！这会是最好的决定。喝醉了，就在田园中自在地唱起歌来；有空时，就读几本

古人写的好书。这就是人生的乐事啊，不必一定像司马相如向汉武帝献上《子虚赋》那样，博得别人的赞赏，才能感受到被肯定的喜悦。

【赏析】 这首诗的诗眼是“归”字，诗人以此为全诗的中心。这首诗是诗人写给好友孟浩然的，但其实也像是对自己说话。对于在长安的朝廷里求官一事，诗人已经不再眷恋，回到老家自在地过起生活，反而更快乐，这字字句句都是诗人的内心剖白啊！

有的诗表面上是对其他的人或物说话，其实读者阅读时，能看出这个对象只是一个“幌子”，真正写的是诗人的自我思绪或内心独白，即所谓借他人酒杯，浇自己块垒。这种写作手法可以收到含蓄蕴藉、意味无穷的效果，值得借鉴。

第四章

水乡台北里的重逢



童颜若可驻，何惜醉流霞

即使没有仙酒，我们来到公元2040年，也依然保持着过去的容貌。

亲爱的阿立，要是你听了我说毛笔先生的事情，会觉得我疯了吗？

“不是吧？让我也看一看吧！”我想你会这么说的。你不会认为这些都是我胡说八道，反而会站在我这边，希望也能跟我一起见证这些东西。正因为如此，我们才能成为好朋友。

这件事情，我想我是没办法跟妈妈说的。

“时间纸”笔记本已经够奇幻了，现在又多了一个毛笔先生，换作任何人在现实生活中听到了，恐怕都会觉得太荒诞了。要是我去看心理医生时说了这些奇遇，那还得了！可能会被带进精神科吧。

不过，这种种不可思议的事情，对我来说虽然令人惊奇，却不觉得离奇。老实说，在遇见杰哥和毛笔先生之前，我还曾经想象过更夸张的事情呢。

这世界上既然有无法预料到的分离，也就会有难以想象的奇遇。

公元2040年的台北，将是我二十三岁时的台北。

我从来没有想过可以回到古代，但是却偶尔想过未来。作文不常要我们写未来的自己或者未来的生活吗？可是，当我真正来到十年后时，我必须说，班上所有人写的作文恐怕都只能拿到及格分。

因为，公元2040年台北的一切，谁也没办法写得出来，太出乎意料了。

“我们到水上乐园了吗？”毛笔先生问我。

“嗯，我想，我们还是在信义区的，只是……”

只是，这里变成了水乡泽国。

虽然还不至于要到划船的地步，可是，积水已经让地面都消失了。没办法开车和走路，因此路上只好架起一条条高架的道路来。有行人走的高架道路，也有车子走的道路。信义区本来就有不少高架桥的，但本来只是百货大楼之间的联络道路，现在几乎所有的空间都上上下下交叠着高架道路。

放眼望去，除了这些高架道路以外，全部都是积水。积水呈现出浑浊的状态，当然别妄想水里会有鱼了。毕竟这里不是唐朝啊！

想到这里，又看到眼前的状况，我竟然有点生气。

“怎么会变成这样？”

“好冷啊！”毛笔先生颤抖了一下。

天空下着大雪，几栋百层楼高的大楼，已经见不到顶端。

这十年发生了什么事情？整个大自然被破坏得更严重了。不知道是不是整个台北都积水了？恰好有人从高架道路上下来，走近看是一个小学生，我拦住了她。

“请问信义线地铁站，现在在哪里？”我问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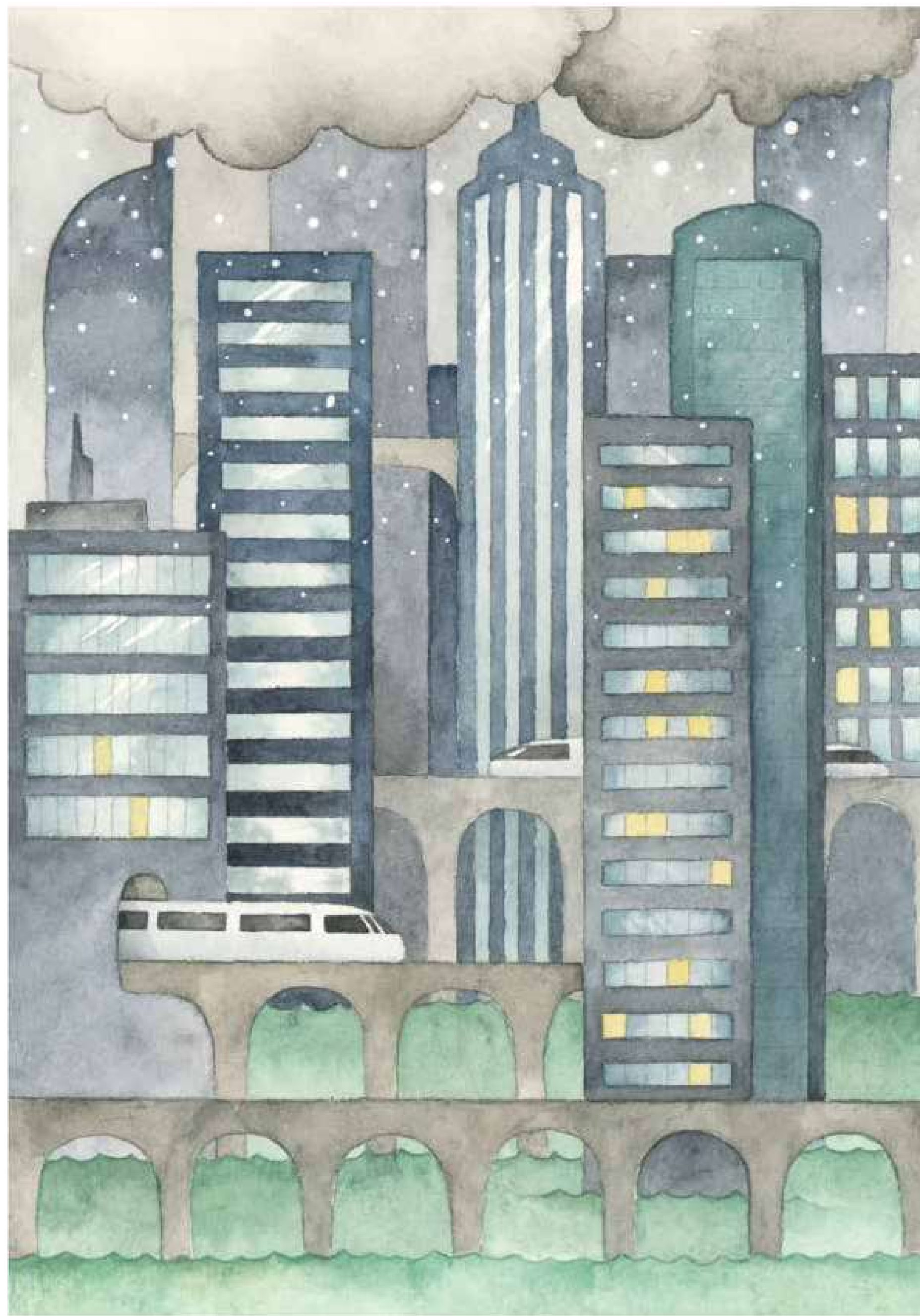
“地铁？你是说地下船吧？在这栋百货楼地下就有港口啦。”她回答。

“地下船？你说的是地下铁吧？”

“船跟铁，我怎么会搞错呢？我天天在搭呢。”

一会儿，有个老伯伯走过来，他听见了我们的对话，皱起眉头来。

“小伙子，你没搞错吧？你说的东西，是十几二十年前的事情。自从豪雨不断，大雪异常，再加上海平面上升以后积水越来越严重，地下铁当然也都泡汤了。电车没办法走，隧道还是在的，只好开发出地下船来，多少还能利用地下轨道。”



我傻眼，说不出话来。

老伯伯原本眉头深锁，突然无奈地笑起来。

“那船可慢着呢。不过配合我这老头的速度，刚刚好。有时候比走高架桥还慢，很多年轻人耐不住性子，都不搭了。空位多得很呢，全部都是博爱座！”

老伯伯走了以后，躲在我口袋里的毛笔先生这才探出头。

“看来我在云仔的口袋里比较安全。一不小心掉到水里，我的头发就湿了。我讨厌湿答答的感觉。”它说。

我还没有回过神来时，忽然有人唤着我的名字。

“云仔！”我一转身，惊喜地看见了杰哥。

“噢噢，这下子，可真的让你找到杰哥了。”毛笔先生既没有脚也没有翅膀，可是动作快得很。嗖的一声，便从我的口袋跳进了杰哥肩膀上的布包里。

“不如去喝一杯吧？”

杰哥的相貌清秀，长了一张看起来会犹豫不决的脸，性格却非常豪迈。虽然上次在蒙面人的挟持下意外分离，这一次见面时，却是以“去喝一杯”作为开场。

但说实在的，能够再见到杰哥，上次发生什么事情，一点也不重要。

“童颜若可驻，何惜醉流霞。”杰哥说。

“童颜？也是王维的诗？”

“这首是王维的好朋友孟浩然写的。是在鼓励我们去喝酒！”杰哥狡黠地眨眨眼，我一时分不清他是在说笑还是在认真解释。

“真有这种仙酒吗？”

“就算没有这种酒，喝过酒之后脸色红润得像是小婴儿，也就好像是永葆青春了。总之，大家开开心心在一起聊天，心情好，就会年轻。”

“杰哥喝酒，我喝茶。别忘了，我还是未成年。”

“即使是在公元2040年吗？看你还是十三岁的样子，而我们两个还是二十岁的模样，可说是‘童颜真可驻’了。”

当杰哥说“我们两个还是二十岁”时，我才注意到在杰哥身旁还有一个男生。他的个子不高，穿着日本夏季庆典时男生常穿的传统和风浴衣。

“对了，云仔，跟你介绍新朋友，他叫阿倍，我们都叫他阿倍君。”

阿倍君有礼貌地向我点头。

“你好，你可以叫我阿倍，我是日本人，初次见面，请多指教。”他的中文发音虽然不是很标准，但却充满诚意。

我们三个人走在室内高架桥里。高架桥外飘着大雪，桥底一片汪洋。

亲爱的阿立，这感觉真的很奇怪。

我们都不是这个年代的人，此刻却走在一起。即使没有仙酒，我们来到公元2040年，也依然保持着过去的容貌。

亲爱的阿立，我有点想看一看二十三岁的我。

二十三岁的我，已经是可以大口喝酒的年龄了。而十二岁就离开人间的你，如果也能来到公元2040年，应该也永远停在十二岁吧。

我想，我也会学杰哥那样，对你说一句：“不如去喝一杯吧！”

当然，你必须喝茶才行。

你是永远的未成年。

童颜若可驻，何惜醉流霞。

【原典】

清明日宴梅道士房

孟浩然

林卧愁春尽，开轩览物华。
忽逢青鸟使，邀入赤松家。
丹灶初开火，仙桃正落花。
童颜若可驻，何惜醉流霞。

【今译】 高卧在林中，忧愁春天就要走到尽头。因此决定打开窗户，欣赏美景。忽然巧遇梅道士的使者，邀请我到梅道士的家里做客。在梅道士的家里看见正在炼丹的炉子，传说中的仙桃花也正盛开。倘若这里真有可以永葆青春的仙酒的话，那不管怎样也要好好大醉一场，把脸喝得通红，不醉不归。

【赏析】 这首诗的诗眼是“愁”字。诗人开头写自己忧愁春天的易逝，其实是忧愁青春的短暂、容颜的老去。“忽逢”两字为这份忧愁带来一线转机，原因是友人梅道士的邀访。虽然人间不可能真的有不老仙酒，不过对诗人而言，能够跟好友在一起饮酒畅谈，把脸喝得通红，像小婴儿红嫩的皮肤一样，便也像回春了。全诗的结构严谨，一句扣着一句。这样的写法值得借鉴，作文的段落与段落之间，也必须有逻辑，环环相扣才是完整的好文章。

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

不要去改变历史，不要去改变会发生的事情。否则之后的事情都会整个乱掉。

我想，杰哥应该不是第一次来到公元2040年。

他带着我和阿倍君，熟门熟路地在公元2040年的台北信义区穿梭。杰哥和阿倍君两个人的兴致很高，找了家餐厅吃完饭以后，又到咖啡馆里继续喝饮料。

“杰哥不是想要喝酒吗？怎么今天只喝咖啡？”我问。

“因为阿倍君是第一次离开自己的年代，从来没喝过咖啡这种饮料，我想让他尝尝。阿倍君，感觉如何呢？”

阿倍君偏着头，露出不解的表情。

“这个嘛，有点像是中药的味道，很苦。”

我笑了出来。

“我也这么觉得，”杰哥也笑起来，说，“我第一次穿梭古今喝到咖啡时吓了一跳。心里想啊，后代的人身体都不好，路上开了那么多的中药店，大家还习惯到店里聚在一起吃中药！云仔喜欢喝咖啡吗？”

“加了糖的冰咖啡，我很喜欢。”我说。

“加了糖的冰中药。”阿倍君摇摇头，“还是热抹茶好喝。”

过了一会儿，我问阿倍君：“阿倍君跟杰哥是同一个年代的人吗？”

“对啊，我是‘遣唐使’，远从日本到长安学习的。”阿倍君说。

“遣唐使？”

“用现在的话来说，就是留学生。”杰哥补充。

“好酷噢！那时候就有留学生了。”

杰哥好像在犹豫些什么，然后才开口：“阿倍君认识王维。”

“真的假的？那一定要跟我说一些王维的事情。自从杰哥常常跟我介绍王维的诗以后，王维已经变成我最喜欢的诗人了。”

阿倍君看了杰哥一眼，两个人不知道为什么，一脸想笑又不敢笑的模样。

“对了，云仔，真抱歉，上次的事情……”杰哥开口说。

“蒙面人的事情吗？不用介意啊，杰哥当时一定也有困难吧。”

“那个蒙面人是所谓‘时间监视员’。”

“时间监视员？”

“嗯。管控我们这些能够穿梭古今的人，希望我们不要乱来。”

“不要乱来是什么意思？”

“就是不要去改变历史，不要去改变会发生的事情。否则之后的事情都会整个乱掉。”

“可是我跟着杰哥去唐朝，只不过四处逛逛而已，并没有改变历史啊，为什么蒙面人要把我抓走？”

“这一点也是我很纳闷儿的。所以当蒙面人说我这样是破坏了规则，我也感到很困惑，以至于一时愣住，只好听他的话。”

“如果不听他的话，会怎么样呢？”

杰哥耸耸肩：“不知道。听说会被流放到最糟糕的年代去吧，再也回不到原本的世界。甚至还会忘记自己是哪个年代的人，只是常常会觉得跟别人很难相处，感觉非常孤独。”

亲爱的阿立，杰哥这么一说，我忽然怀疑，要是没有遇见你的话，几乎没什么朋友的我，恐怕真的应该怀疑，我其实不是公元2030年的人。

那天晚上，我们三个人投宿在附近的一家小旅馆。

我应该回家睡觉的不是吗？毕竟我家就在台北呀。

可是，公元2040年，我的家是否还在原来的地方，我并不清楚。

本来还下着大雪，非常寒冷，不过深夜睡到一半，却忽然觉得温暖起来。隐隐约约听见外面刮起风来，还下起了雨。

总觉得身体很疲倦，直到第二天起床时，才发现居然已经是中午了，我整晚都睡得好熟。

窗户外的阳光很灿烂，不时传来小鸟的叫声。奇怪的是，昨天明明是冷到下雪的天气，今天却变得风和日丽，好像忽然从冬天跳到春天，而其实现在是夏天。

“早安。”阿倍君对我挥挥手。

“早安。昨天晚上，是不是下雨了？”我有点怀疑自己是在做梦。

“是啊，你看看窗外。”

我低头看窗外，看见水面上落着许多树叶。树上开出了许多红色花朵，倒映在水面上。说实在的，要是不管这是因为气候异常造成的积水，这景象还真漂亮。

“天气真的太奇怪了，忽然又变成春天一样。”我说。

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。夜来风雨声，花落知多少？”阿倍君说。

“好美的诗。”

“很适合春天的一首诗。不过，别忘记现在并不是春天呢。”我说。

“要是孟浩然来到现代，恐怕也会搞错季节写错诗。”杰哥说。

说到现代，我又生了想去看一看二十三岁的我的念头。

我把这个想法告诉杰哥，杰哥却似乎有点为难的样子。

“等吃完早餐，我们就离开公元2040年好吗？”

很意外地，杰哥避开了我的请求。

我脑子里充满了疑惑。

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。

【原典】

春晓

孟浩然

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。
夜来风雨声，花落知多少？

【今译】在春天的夜里睡着，忘却了时间，直到听见了窗外的鸟鸣，才发觉已经天亮了。回想起昨天夜里，半睡半醒之间听到风雨声。要是现在推开窗户，会看到多少被吹落在地上的花朵呢？

【赏析】这首诗可说是由听觉组织的。从第一句到第三句都用听觉描绘春天，第四句才写视觉。不过，这视觉却是想象的，是推开窗户前的猜测，并非诗人真正看到的景象。

作文里的画面感固然重要，但有时听觉描写比直接去描写画面，让人更有想象空间。

劝君更尽一杯酒，西出阳关无故人

搭上了他说的那部透明电梯，像潜入水底一样，近距离看着水底公园和水里游泳的鱼。

亲爱的阿立，如果你是我，是不是也会想去看一看未来的自己呢？

或者想看的不只是自己，还有你喜欢的朋友与家人？我其实也想要关心一下，十年后妈妈的状况。只是不知道为什么，当杰哥一听到我想去看二十三岁的我时，显得有些为难。

这天早上，吃完早饭以后，我们并没有立刻离开公元2040年。杰哥突然改变想法，决定带我和阿倍君逛一逛这个年代的台北。当然，行程并不包括要去找二十三岁的我。

整个台北和十年前，也就是我生活的公元2030年都不同了。除了频繁的水灾、地层下陷，导致许多地方都跟信义区一样呈现积水状态之外，空气污染也变得更严重。浓重的雾霾让很多地方的人必须成天戴着口罩。

信义区是一片春暖花开的景象，西门町却下起了豪雨。

走着走着，我觉得很不对劲儿。终于，我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。

“为什么所有的店家都倒闭了？”骑楼里，没有任何一家商店是开着门的，每个店家都拉下铁门。

“没有倒闭，只是所有的店面都从二楼开始。”

“二楼？一楼都不做生意了吗？”

“现在开始下大雨，等一会儿你就明白了。”杰哥解释。

突然，阿倍君兴奋地指着前方的道路。他用日文叫了一声，不知道讲些什么，接着换成中文：“你们看！整个地面升起来了！”

“没错，大雨一下，就可能发大水。有几次淹得特别严重，水漫过一楼，损失很惨重。后来，整个西门町也跟信义区一样所有东西都高架起来。不过，西门町采用了很新的科技，地表能自动侦测雨量，判断可能的发水状态，然后地板就会升起来到二楼的高度。没有淹水时，西门町所有商家的

一楼，都变成室内公园。”

“室内公园？”

“嗯，后来大家终于明白绿地的重要，率先以西门町为示范地区。”

“不过，水一淹，公园不也泡汤了？退水以后，全积着泥巴吧？”我问。

杰哥摇摇头：“等会儿带你们参观一下。”

我们走在升到二楼高度的道路上，感觉就跟平常在一楼差不多。所有二楼的店家，此刻都像在一楼。

走到武昌街跟峨眉街交叉口时，我看见一个圆形的喷水池，以前（该说以前还是现在呢？总之是我生活的公元2030年啦）没有的喷水池。走到喷水池前面时，杰哥要我往喷水池里看。

“哇！好干净的水。而且可以看见被淹在水里的公园。”

我忍不住将手伸进喷水池，大叫：“竟然还有鱼！”

“最新的科技，将西门町的豪雨造成的积水，快速过滤成干净的水。原本在一楼的室内公园，也就变成水中公园。如果西门町示范成功的话，或许将来很多地方也会这么做。这样也算是一种化危机为转机的方法吧。”杰哥解释。

“简直像是回到大自然没被破坏的时候了。”我说。

不过，阿倍君却说：“可是实际上，却是严重破坏了。要不也不需要用这么多补救的方法。”

“想去水底公园看看吗？”杰哥问。

“可以下去吗？”

“可以的。有一部玻璃制的透明电梯，搭上它，可以见到水底状况。”

于是我们跟着杰哥，搭上了他说的那部透明电梯，像潜入水底一样，近距离看着水底公园和在水里游泳的鱼。

“很赞啊！好像到了游乐园。”我赞叹。

“可是，无论怎么样都觉得一切太‘人工’了。”阿倍君摇摇头。

回到地上时，我才忽然注意到，现在不是在下豪雨吗？可是却完全没有雨滴。是怎么一回事？后来才发现，原来天顶也架起了透明天花板，让阳光能透进来，雨不会落进来。

好像确实很美好，然而，想一想阿倍君说的，要不是因为地球被破坏得这么严重，也不会有这些补救的方法吧。

对，这些都是补救而已，不是真正能够改善环境的方法。

公元2040年的台北半日游，在离开西门町后接近尾声。

我们回到了信义区的百货公司地下楼层的电扶梯，那个时光的入口。

“云仔，我们必须暂时分开了。上次那样被蒙面人给拆散，感觉很不好。我们这次分别的时候，一定要好好地说再见。”

“可是，我还想跟你们一起到处旅行。”

“当你离开现实生活，再回去时，因为‘时间纸’的抽换问题，通常不会恰好抽换回你离开的那一刻。换句话说，你就会失去你本来的一小段生活。云仔还年轻，应该好好享受这个年纪的生活。”

时光旅行也好，或者固定在某个年代、某个地方的旅行也好，亲爱的阿立，我觉得跟杰哥聊天时，心情不好的时候减少了很多。总觉得，就像是跟你聊天一样的开心。

“我还会跟你们见面吗？”

“我们一定还会见面的。现在我跟阿倍君必须回到唐朝，而你也应该回到公元2030年。我们不能一直离开现实生活，否则有可能会造成许多后遗症。”

杰哥要我将“时间纸”笔记本交还给他。笔记本还给杰哥以后，我就不可能自己任意穿梭古今了。

“说再见前，让我应景地来念一首诗吧。”杰哥说。

“这一次换我来念。”我阻止了杰哥。

“‘渭城朝雨浥轻尘，客舍青青柳色新。劝君更尽一杯酒，西出阳关无故人。’王维的诗，前阵子读到的。这时候应该多喝一杯的，离开这里以后，就见不到好友了。”

杰哥笑起来：“是啊，想聊的事情还有好多呢，但是又不知道该从哪里聊起。干脆先斟一杯酒吧，让我们也能有再喝一杯酒的相处时间。”

“我喜欢这首诗，喜欢这种感觉。”我说。

“嗯，”杰哥看着阿倍君，笑起来，“我也喜欢这首诗。”

“可惜，手边没有酒。”

“但是有罐装茶。”我从背包里拿出三罐茶来。

这会儿可真是“以茶代酒”了。

就这样，在头顶一阵晕眩中，我们分别又回到了各自的年代。

劝君更尽一杯酒，西出阳关无故人。

【原典】

送元二使安西

王维

渭城朝雨浥轻尘，客舍青青柳色新。
劝君更尽一杯酒，西出阳关无故人。

【今译】 清晨的渭城在下过一场雨以后，地上的尘土沾满湿气，便不再随风飞扬。在投宿的旅社外，满布着更加青翠的绿柳。临别前，再多干几杯吧，毕竟离开此地，出了阳关之后，就没有老朋友在那里能跟你一起畅快痛饮了。

【赏析】 这是一首写送别的诗作。“青青柳色”指的是杨柳，古人离别，多半习惯折柳饯行，因此青柳不只暗示季节，更隐喻离别。

写作时，利用一些具有隐喻性的实体物件，去表达无形的情感，化无形于有形，不但可以帮助自己更好地表达情绪，也能让读者更好地理解情绪。

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

难道，日本叔叔真的是我的爸爸？

妈妈，就要跟我分开了吗？

已经快要秋天了，我都没有再见过杰哥。

亲爱的阿立，有时候回想起来，那时候和杰哥碰面甚至穿梭古今的日子，好像是在做梦一样。该不会真的只是一场梦而已吧？就好像现在想到跟你一起玩耍的快乐时光，因为现在不可能再有了，所以就不像发生过的事。

然而，这天回家时，另一件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却在我家发生了。

住在奈良的日本叔叔，居然坐在我家客厅里。他的小孩，那个长得好看的日本大哥哥也跟他一起来了。

因为每一次都是我们去日本，从来没看过日本叔叔来过台湾，因此看到他时，我竟然有点反应不过来。

“云仔好！还记得悠仁吗？以前你们见过一次面的。”日本叔叔说。

我点点头，跟他们打声招呼后，就先回房间了。

心中纳闷儿他为什么会出现，但我猜想他特地来台湾，一定有特别的事情吧。

晚上，妈妈带我们到“台北一〇一”旁的大楼吃晚餐。因为下着大雨，在一百二十楼上的展望台餐厅里，几乎看不到底下的夜景，全被云雾给挡住了。

虽然会面的地方从日本换到台湾，可是妈妈和日本叔叔聊天的话题和方式却没有任何改变。一样是聊着餐桌上的餐点、餐厅里的摆设、来往的客人，今天来台北时的飞机有没有遇到乱流，以及飞机餐会不会很难吃。

跟每一次一样，没有说到以前的事情，当然，今天为什么会在台北见面也没说。

不在我面前说的事，我也很聪明地不会主动多问。

甜点吃完，饮料也上了之后，妈妈对日本叔叔说：“每次啊，都在楼下看着这栋比‘台北一〇一’高的大楼，今天托你的福，还是第一次上展望台餐厅呢！”

“应该是托云仔的福呀！小孩子一定喜欢在高楼边看夜景边吃饭吧？对不对，云仔？”日本叔叔说。

我望了望窗外，天气那么坏，哪儿有什么夜景呢？不过，我还是点了点头。总之，现在的话题是绕到了我身上，代表两个人能谈的话题差不多都谈完了。

“如果是天气好的时候，在这里看云一定很美吧。”妈妈说。

“看云？不是看夜景吗？”我好奇地问。

“云仔不知道妈妈喜欢看云吧？”日本叔叔笑起来说。

“没跟他提过呢。”妈妈说。

我知道有人喜欢看星星，有人爱看夜景，有人享受从高楼鸟瞰的感觉，可是，我从来没听过有人喜欢看云。

“云仔的妈妈喜欢看云，不管是抬头看高空中的云，还是从飞机上低头看云海，都喜欢。所以，才把你的名字取了‘云’这个字。云仔一定不知道吧？”日本叔叔帮妈妈回答。

妈妈的事情，日本叔叔知道得比我还多。

“他从来没问过自己名字的由来。”妈妈说。

其实不是我不问呀。我记得更小的时候，我也是什么都爱问妈妈的。

上幼儿园时，看见别人都有爸爸来接送，我总爱问妈妈：“爸爸什么时候会来接我？”大概是问的次数太多了，最后妈妈发了脾气，我就不再问了。

从那以后，很多事情我也就不问了。

“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”妈妈忽然念出两句诗来。

“是什么意思呢？”我问。

“光是这两句诗，意思是说不知不觉走到了溪流的尽头，无路可走了，不

知道怎么办才好，可是却一点也不担心。干脆坐下来，抬头欣赏天空中白云的形状和变化吧。”

“不害怕迷路吗？”我问。

“一般人要是这样迷路了，确实都会操心的。不过写这首诗的王维，当时已经不是年轻人了，经过很多大风大浪以后，认为什么事一定都有解决的方法。所以，就算是迷了路，也不是坏事，恰好可以欣赏本来看不到的风景。”

“要是我在没去过的地方迷路了，我会很害怕，才不会有心情坐下来欣赏云的变化呢！”我说。

妈妈跟日本叔叔笑起来。

仔细想想，我其实已经有过类似的迷路体验了。只不过是在穿梭古今的路上，去错了年代，而且并不是一个人。杰哥、阿倍君或毛笔先生总会出现在我身旁。

一直讲着唐诗的话题，完全听不懂中国话的悠仁君看起来有点无聊。

“云仔，悠仁君是第一次到台北，带他到楼下的商场逛逛吧？”妈妈对我说。

日本叔叔翻译给悠仁君听以后，他点点头。

我于是就带着他离开展望台的餐厅，到楼下的商场逛逛。

逛着逛着，我忽然想买个文具，却发现身上没带够钱。我请悠仁君在原地等我，我回到餐厅找妈妈。

进餐厅以后，走过饮料吧的后方时，我看见妈妈跟日本叔叔，正背对着我在拿饮料。我准备出声叫妈妈，忽然听见妈妈对日本叔叔说了一句让我吓一跳的话。

“能不能让云仔，至少在台湾念完中学再移民到日本？”

移民到日本？我赶紧躲到饮料吧旁边的柜子后方，那里仍可以听见他们的对话。

“其实，最早是说小学就要让他来的，不是吗？你舍不得他，所以就让他在台湾念完了小学。现在，又准备念到中学了。我是觉得，最迟应该在中

学三年级以前到日本来，这样高中跟大学的升学才有机会申请到好的学校。”

“难道不能暂时维持现在这样，让云仔还是跟我住，然后一年到日本一两次和你碰面？如果需要的话，一年四次也可以。”妈妈央求着。

“这样我很难跟我的父母交代。我也不希望让你难过，可是你知道的，云仔的监护权是在我这里，我母亲老是会拿这一点来逼我。”

“以前谈监护权的时候，我还没有好的工作，没什么钱。可是这两年不同了，我的经济基础比较好，云仔的生活跟教育开销我可以独力负担了。”

“可是，你不也认为让云仔到日本，那里的环境对他来说比较好吗？云仔的那个西安朋友过世以后，他患了抑郁症，是你跟我说，心理医生说，让云仔换一个完全不同的环境生活对他比较好。不是吗？”

日本叔叔说完以后，妈妈沉默了下来。

“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事情不会像你想象的那么严重的。”日本叔叔说。

“这首诗，不能这样用。对我来说，云仔是这个世界上最重要的人，要我面对跟自己的骨肉分离这件事，我办不到。”妈妈哽咽了。

这到底怎么回事？我为什么非得跟日本叔叔去日本不可？什么又是监护权？有了监护权以后，我就得听他的话吗？

难道，日本叔叔真的是我的爸爸？

妈妈，就要跟我分开了吗？

老实说，我确实曾经怀疑过、幻想过日本叔叔就是我的爸爸，可是，现在我一点也不想要了！我不想要离开妈妈。公元2030年的现在，还有未来，不管日本的生活条件跟环境保护是不是真的比台湾好，我还是要留在台湾。

突然，我生出一个念头。

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

【原典】

终南别业

王维

中岁颇好道，晚家南山陲。
兴来每独往，胜事空自知。
行到水穷处，坐看云起时。
偶然值林叟，谈笑无还期。

【今译】 中年以后厌恶了仕途生活，晚年到南山陲这样一个寂静的田园里生活。兴致来时，就一个人到处走走，欣赏美景，看见什么让人心旷神怡的景象时，就算无人分享，只有自己心领神会也无妨。随意而行，散步到河流的尽头而无处可走时，索性就坐下来，悠闲地欣赏天空中云朵的移动和变化。偶然遇到了住在山林里的老人，聊起天来，有说有笑。因为太尽兴了，以至于什么时候才回家，也很难说了。

【赏析】 这首诗展现出一种极为悠闲的心境。尤其是诗中的“偶然”二字，更凸显出诗人悠闲自在的心境。晴朗天空里的云随风飘动，给人舒缓、悠闲的感觉，因此使用云的意象，恰好能表现出作者的心境。在作文当中，可练习挑选自然景物的能力，以更好地表达心境。

第五章

可以改变的未来



还将两行泪，遥寄海西头

做自己最重要！要我伪装成什么自动铅笔，我一点都不习惯。

唯一知道未来的方法，就是走进未来。

走进未来，一切就真相大白了。我想要知道我的未来，是不是真的会因为日本叔叔而改变。日本叔叔真的是我爸爸吗？可是，就算日本叔叔是我爸爸，我也不要因为这样而跟养育我、照顾我、关心我的妈妈分开。

我告诉我自己，如果未来会让妈妈难过，那我要阻止这件事的发生。

离开大楼，我冲向一旁的百货公司。我当然不会忘记，在那栋百货公司地下室电扶梯下，藏着进出时空的入口。

可是，当我站在电扶梯下的盆栽旁边时，却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。

因为，我已经没有了杰哥的“时间纸”啊。没有了杰哥的笔记本，我该怎么去看未来的我呢？

其他的笔记本可以吗？说不定只要拥有穿梭古今的体质，在时空的入口前，任何一个笔记本都可能把人送往不同的年代？

反正也没有其他的办法了。

我跑到百货公司楼上的文具部，买了一个很普通的笔记本，然后又匆匆忙忙地回到电扶梯下，躲到盆栽旁。打开笔记本，我全神贯注地默念着要进入未来，然后高高举起笔记本，立刻往自己的头上砸下来。

“砰”的一声，一阵剧痛以后，我的眼前一片模糊。

啊，好痛、好痛！就要进入未来了吗？

没有多久，我的眼前终于逐渐清晰了。

然而，令人失望的是，世界并有改变。百货公司的钟表专柜上挂着的电子时钟，仍显示着2030年。

唉，我真傻。这不过只是一个普通的笔记本呀，我怎么会幻想，它也能跟

杰哥的笔记本一样，拥有抽换“时间纸”的魔力呢？

我垂头丧气地坐在地板上。正当我觉得已经没有任何办法的时候，突然，在我刚刚买的笔记本的纸袋里，发出奇怪的声音。

我既好奇又有点紧张，准备伸手去打开纸袋，但就在我的手还没碰到之前，不知哪儿来的一阵风，突然将纸袋吹起来。在纸袋飞起来的瞬间，虽然看不太清楚，但感觉到有个东西从纸袋里掉出来，那东西很快地往盆栽后面滚过去。

奇怪，是什么东西呢？我明明只买了笔记本，而且刚才把笔记本拿出来时，也不记得袋子里还装有其他的东西呀。

我缓缓地朝盆栽那里移动，此刻，完全没有任何声音。我在盆栽的后面，看见一支自动铅笔。我将它拿起来，上下左右仔细观察，但实在看不出有什么特别的，也不明白为什么会从那纸袋里掉出一支自动铅笔来。

既然是支自动铅笔，很自然地，我就按了几下压头。咦？总觉得按下去时，怪怪的，跟一般的自动铅笔不太一样，可又说不出来是哪里不同。再按按看吧！我又继续连按了好几下，于是，听见一种奇怪的声音，微弱地从自动铅笔里面冒出来。我一边连续按着压头，一边用力摇了摇笔管，想听听那声音有什么变化。

突然间，自动铅笔竟然冒出一阵烟来。

“拜托你，别摇了行不行啊！”自动铅笔爆裂开来，在烟雾中又掉出一个东西。

“你再按，我头发都要掉光了！”

我一看，竟然是毛笔先生！它的笔毛乱成一团，还掉了一小撮在地上。

“唉，还是做自己最重要！要我伪装成什么自动铅笔，我一点都不习惯。我最骄傲的就是我这头长发呀，结果竟然要我把整颗头都塞在一顶橡胶安全帽里，真是！”

“那不是安全帽，那是笔盖跟橡皮擦啦。”

“哎呀，总之是个怪东西。一直要缩脖子，给人低头，才能写出东西来。真没志气。像我们毛笔，顶天立地的不好吗？多有气势啊。真不明白为什么现代人都不要我们了。”

毛笔先生甩了甩头，潇洒地把笔毛给捋顺。

“毛笔先生，你为什么要装成自动铅笔？又为什么会出现在这里？”我问。

“还说呢。你瞧瞧你这副沮丧的模样，天都要塌了吧。是杰哥要我来偷偷看顾你一下的，结果没想到，我露出了马脚。”

“杰哥要你来的？你们都知道我发生了什么事情吗？妈妈和日本叔叔的事？”

“别忘了杰哥是能穿梭古今的。你虽然没看见我们，可是，我们是随时都可以知道你的状况的。”

“原来杰哥一直都在关心我。”

毛笔先生清了清喉咙，说：“还有我本人。”

“为什么最近都不再出现了？我以为你们再也不会来了。”

“最近‘时间监视员’抓得很紧。为了有效控管历史和未来的发展，准备立一条新法规，说是要穿梭古今时，必须先申请，真是不可理喻！杰哥一向热衷于反对这种不公的事情，所以近来忙着去抗争。”

我想起以前毛笔先生说过，杰哥年轻时对政治和社会上的事情很关心，可是到了中年以后，就不再过问这些人事了。

“我很想见到你们的。”

“我们也是啊。还记得阿倍君吗？他也老念着希望可以再来找你。我们都很想你，只差没有‘还将两行泪，遥寄海西头’那么严重了。”

“还将两行泪，遥寄海西头？”

“这是孟浩然的一首思乡怀友的诗，因为远离好朋友，看到眼前的大山大水，更加感到孤单，想念到哭了出来，只好幻想江水把自己的泪水，寄给远方的朋友。懂吗？就是很想念的意思啦。”

“我无法想象毛笔先生哭的样子。”

“笔毛会黏成一团吧！很丑。”毛笔先生自嘲。

“只好戴上橡胶安全帽遮丑了。”

“我才不要。”

我们忍不住笑出来。

“所以你别让我哭，要过得开心点！”毛笔先生说。

我沉默着没有说话。

“总之，杰哥就是不希望云仔变得太忧伤，所以请我过来看看，怕你发生什么事情。”

他指的是我的忧郁状况吧。我并不惊讶他们会知道我的状况，毕竟，他们是从唐朝来的，见识过了几千年来的人与事。

“可是，我还是想去未来，看看以后的我和妈妈。”我说。

“最好不要去看未来的自己。穿梭古今在技术上，当然是可以去看未来的自己，不过，大家都不鼓励这么做。因为不管未来的自己是好是坏，人都是有情绪的动物，绝对会影响到此时此刻的现实生活。”

“可是，我想要阻止坏结果的发生。”

“傻孩子！要阻止坏结果的发生，根本不必去未来。你应该是现在就要开始行动想办法！”

“毛笔先生说得很有道理。我现在就要想办法，到未来去。”

毛笔先生原本竖立着的尖尖的笔毛，像是泄气的皮球，唰的一下全垂了下来。

还将两行泪，遥寄海西头。

【原典】

宿桐庐江寄广陵旧游

孟浩然

山暝听猿愁，沧江急夜流。
风鸣两岸叶，月照一孤舟。

建德非吾土，维扬忆旧游。
还将两行泪，遥寄海西头。

【今译】 在日暮的深山里听见猿声是如此的哀愁。入夜以后，则感觉到沧江湍流急涌。急促的风拍吹着河岸两畔的树，发出窸窣的声音；夜空中的月亮，静静地照着河上漂浮的一叶孤舟。

建德并不是我的故乡，我满脑子都是关于扬州老朋友的回忆。思念太深，忍不住落下泪来，只能想象沧江水将我的两行热泪带向大海，带给在大海西头的他了。

【赏析】 这首诗的情绪，浓缩在“愁”“急”“孤”三个字中，整个作品笼罩着浓浓的孤独感。为了写出内心的孤寂，诗人从在深山里听见的猿声开始写，接着写江水上的一叶孤舟，让人体会到诗人从忧伤到孤寂的心境，颇具层次感。

作文时，描述感觉也好，描写景物也罢，若能写出层次感，会大大提升文字质量。

九州何处远？万里若乘空

当我转过巷口，抵达我家时，亲爱的阿立，你不会相信我看见了什么。

我家那一整栋楼都不见了。

毛笔先生看着我，一脸无奈的样子。

它叹了口气，摇摇头说：“其实杰哥是不准我这么做的。但是，说服我吧，云仔。想办法再找个什么好理由，来说服我吧，好让我比较没有罪恶感。”

我微笑起来，将毛笔先生给捧起来，靠近自己的脸颊。

“我就知道毛笔先生是愿意帮我的！谢谢你！”

“哎呀，哎呀，好痒啊！”毛笔先生被自己的笔毛给挠得打了个喷嚏。

“我还没说要帮你啊！你还没说服我，让我觉得非帮你不可。”

我急中生智，脱口而出：“生日礼物。就当作是我的生日礼物吧！”

“很烂的谎言啊。”毛笔先生说。

“真的是我的生日啊，就是明天。”

我掏出身份证给它看，它一看，笑了起来。因为我没有骗它，身份证上确实记载着明天是我的生日。

“这种理由的确是令人无法拒绝的。”它呵呵地笑着。然后喃喃自语：“生日礼物，也是应该的。杰哥不会怪我的啦。”

接着，毛笔先生突然从地板上跳起来，从我的头上方急速坠下。

说也奇怪，我完全没有任何感觉，可是，当我一眨眼，下一秒钟却发现眼前已经不是刚刚的景象了，我已经不在百货公司的电扶梯下了。

我身处的地方像个海港，海风呼呼地吹着，不远的前方，停泊了一艘大木

船。

这似乎不是我要去的未来。这是哪里？毛笔先生也不在我的身旁。我往那大木船停泊的地方走去。终于在比较靠近时，看见了人影。

我一时反应不过来，只觉得在港口的那些人的衣服很特别，好像在哪儿见过。在哪里呢？啊，我想是在唐朝吧！

唐朝！我心里一惊。再仔细看了看，确实是我曾经跟杰哥一起来过的年代。那些人的穿着打扮，这地方所散发的气息，以及清澄的空气，一切都昭示着我在唐朝的事实。

毛笔先生没有把我带到未来，却让我来到唐朝了。

不久，我在港口那群穿着古装的人群里，瞥见两个熟悉的面孔。

是杰哥和阿倍君！但是，眼前的他们两个人，比我所认识的他们看上去年长许多。而且，此刻的他们不知道因为什么事情显得非常忧伤。以至于原本想要上前和他们相认的我，只敢躲在角落里偷看。

“积水不可极，安知沧海东。九州何处远？万里若乘空。”杰哥对阿倍君说。

“是啊，大唐以外，哪里最远呢？恐怕就是日本了。大海如此辽阔，要安全回到日本，比登天还难呀！”

回日本？阿倍君要回日本了吗？这艘停泊的大船，原来是要载阿倍君回家乡的。而大家今天聚在这港口，想来是要替阿倍君送行的。

看着他们两人忧伤的神情，我突然意识到，这时候的杰哥和阿倍君，还不知道自己是有办法穿梭古今的。因为，要是明白自己有特殊的体质，能够抽换“时间纸”来去自如，就不会觉得日本跟中国的距离有什么问题了。

“乡树扶桑外，主人孤岛中。别离方异域，音信若为通！”杰哥又说。

“的确是啊，安全回到日本以后，分隔在那么遥远的两地，短时间内也很难联系到彼此。但是，摩诘兄，有你的祝福，我一定会很幸运、很平安地回到日本的。”

摩诘兄？他不是杰哥吗？为什么阿倍君要叫他摩诘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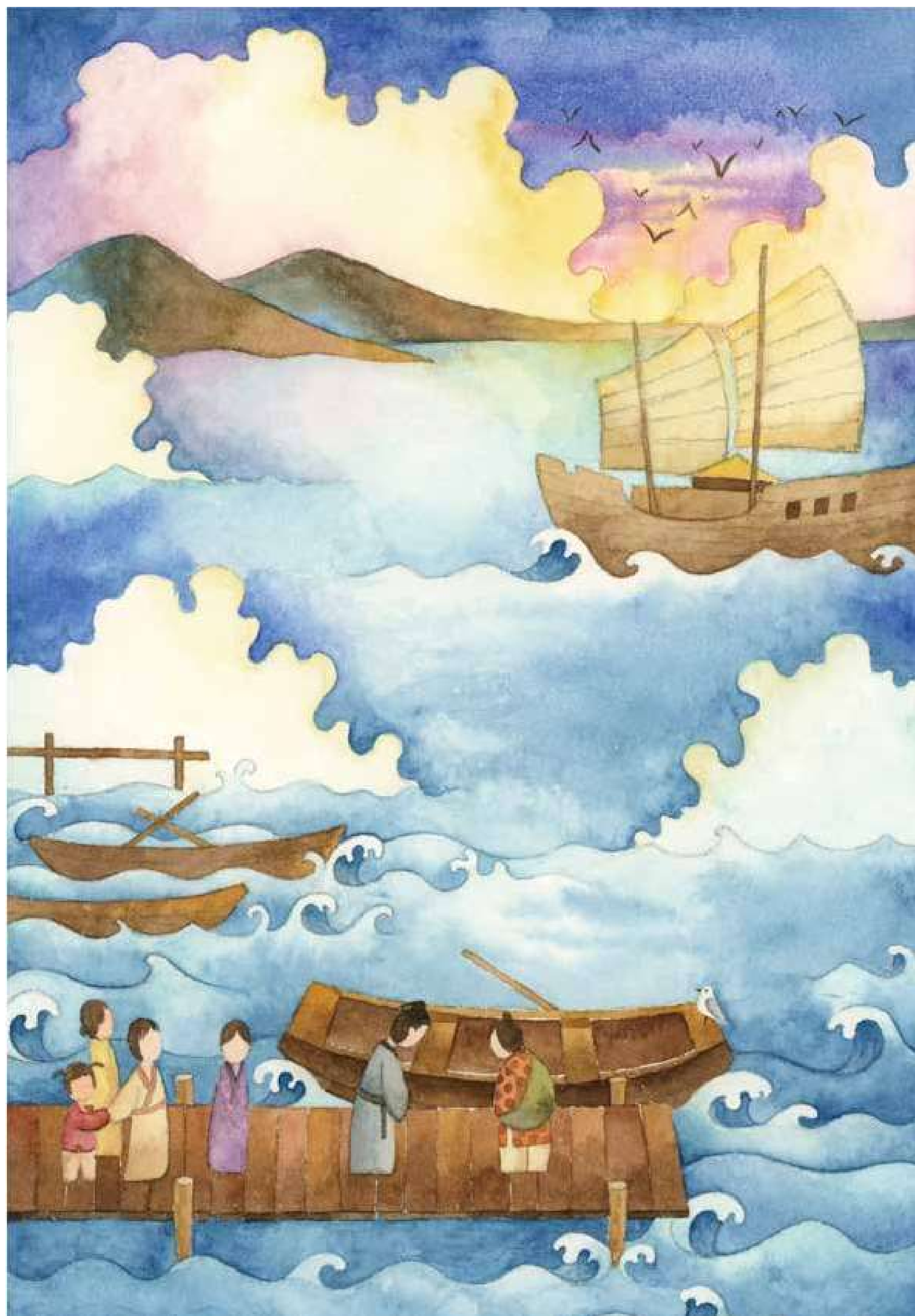
摩诘？是谁的字？是那个诗人，王维吗？

但无论他们是谁，我想只要是见到两个人此时的表情，一定都会跟着悲伤起来。

亲爱的阿立，这种离别的场面，再次令我想起了你。我曾经也是这样难过地与你分离。

同时，我也想起了妈妈。

不久的将来，我是不是就得被迫离开妈妈了呢？过去，我从未想过妈妈失去我是什么感觉。亲爱的阿立，我因为深陷在失去你的悲伤情绪里，完全忽略了妈妈的感受。要是日本叔叔（我有点不想承认，他可能是我爸爸了）不问我要或不要，就强行带走我，她一定会比眼前杰哥送别阿倍君更为悲伤吧。



我突然间想到，每次妈妈带我到日本，见过日本叔叔以后，她的心情总是

不太好，并不只是她跟日本叔叔之间的事情，更是因为我。

阿倍君向杰哥（或者他真的是王维？）深深鞠躬，杰哥也回礼，然后在一阵强风吹来时，阿倍君转身，准备登上木船。

我回过神来，开始好奇为什么毛笔先生把我送到这里来。

海上突然袭来一阵强风。那风剧烈得令人惊骇，停泊的木船摇晃不停，港边的每个人都不得不蹲下来，包括我在内，甚至必须找个身边能拉住的东西才行，不然感觉就要被吹走了。

这强风一副无休无止的架势，港边的沙被卷了起来，原本干净的空气顿时变得污浊，太阳被遮蔽了，天空黑成一片。

世界末日吗？这里不是唐朝吗？

不到五秒，天空又明亮起来。但是，这会儿突然下起了大雪。

本来眼前的港口，现在变成一条又一条的高架道路。高架桥之间，穿插着许多摩天大楼。我又换到另外一个时空了吗？这种搞不清楚自己身在何时何地的感觉，竟有些令人害怕。

我静下心来，反应过来我到了之前也来过的公元2040年。

现在，就是我可以看到十年后，二十三岁的我和妈妈的这个世界。

我找到当年的信义线，搭上潜水的地下船，坐到我家所在的那一站。

船到了我家那一站，我走出站，往家里的方向靠近，我变得越来越紧张。老实说，我大概知道为什么毛笔先生会不鼓励人们去未来看自己了。

终于，当我转过巷口，抵达我家时，亲爱的阿立，你不会相信我看见了什么。

我家的那一整栋楼都不见了。

九州何处远？万里若乘空。

【原典】

送秘书晁监还日本国

王维

积水不可极，安知沧海东。
九州何处远？万里若乘空。
向国惟看日，归帆但信风。
鳌身映天黑，鱼眼射波红。
乡树扶桑外，主人孤岛中。
别离方异域，音信若为通！

【今译】 沧海茫茫像是不可能抵达的尽头，怎么能够知道在海的另一头是什么样的状况呢？大唐以外，哪里是最远的地方呢？我想那一定就是千万里之外遥远的日本了。向着日出方向回乡的海路上，只能凭着几片风帆、几支木桨，在风中摇荡到目的地。一路上恐怕会出现把天空给遮蔽的巨大鳌鱼，或是鱼眼里迸射出红光的怪鱼。相信你最后仍会突破万难，回到自己的祖国。可是，即使如此，如此遥远的异乡，也难以实时互通音信啊！

【赏析】 诗人精彩地描绘了中国和日本之间横亘着茫茫大海的澎湃场面。诗人并不直接写大海的危险，却写大海上的诡异景象，反衬出远渡重洋的挑战之大。

作文时，文字也可以成为画笔，给画面染满色彩。例如，在“鳌身映天黑，鱼眼射波红”这两句诗中，诗人巧妙地使用多种颜色，让画面因为这些颜色的组合，更显诡异和神秘。

当路谁相假？知音世所稀

只有现在可以，要好好把握机会。虽然，不能看见确定的未来，但是你可以看见自己在未来的许多选项。

绝对没有错，我的家就是在这里！

可是，现在什么都没有了。旁边的建筑和风景都没有改变，只有我们家消失了，原本一大栋公寓，如今只剩下一片平地。

实在是太震撼了，以至于我的头脑一片空白，只能呆呆地站在原地，像是迷路一样，失去方向感，完全不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办。

我的家在哪里呢？我该怎么知道，这个年代的我和妈妈到底住在哪里？

我慢慢地走到空地上。好安静，周围一点声音都没有，只有偶尔几阵风吹过空地周围的大树时，树叶发出的窸窣声。

我当然还记得，我的家原本应该是在空地的哪个位置。我们家的入口，我的房间，妈妈的房间……客厅的窗户是在这里，然后从右边看过去，就能瞥见一棵大树。

“在云仔还没生出来以前，这棵树是会开花的噢！妈妈年轻时，常常在树开花的时候，躺在树下面。”记得妈妈曾在窗台上，指着这棵树告诉我，“可是，自从气候变化，台北经常淹水，经常闹旱灾，甚至还下起雪来之后，就再也没见到这棵树开花了。”

“躺在树下面有什么好玩的？我倒是想爬到树上面。”记得我曾经这么回妈妈，那时候的我应该还在上小学。

我走到大树下，想起妈妈的话，于是也躺了下来。

在这里生活了十三年，每天只是经过家门前的这棵大树，从来没有想过要跟妈妈一样躺在树下试试看。

当我躺在树下，眼睛望着天空时，忽然发觉明明是一样的天空，可是躺下来看的天空，似乎突然变大了。

空气污染很严重，灰扑扑的，什么也看不到。

“不过，在妈妈年轻时，地球环境还没被破坏得这么夸张，看到的景色应该是很不同的吧。”我自言自语地说。

“当然很不同，否则云仔的名字就不会叫云仔了。”

竟然有人回我的话！是谁？我吓得立刻从地上跳起来。

“杰哥！”我喜出望外地看见杰哥，出现在空地上。我已经习惯杰哥总是来无影又去无踪。

“云仔的妈妈喜欢看云，云仔知道吗？”杰哥问我。

“嗯，我知道。不过，是刚刚才听说的。”虽然是说刚刚，可是要是以现在的时间点来说，却已经是十年前的事情了。

“以前，云仔的妈妈经常躺在这里，喜欢上了看云，所以当你出生时，才想将你的名字取作跟云有关的字眼。”

“我从来不知道。”

“不知道的事情总是很多。事情过去以后的某一天，才会突然明白。”看着眼前的一整片空地，我心想，真的是这样，自己不知道的事情太多了。

“杰哥，我的家不见了。我想要到未来，看看以后的我跟妈妈的状况，可是，连家都不见了。”

“云仔的家没有不见。”

“没有不见？可是明明变成了一片空地了。”

“那是因为云仔没有‘权限’。”

“权限？”

“对。穿梭古今其实是一件很复杂的事情，必须要有很多相关的条件配合才行。有些人虽然可以进到某个年代，但并不表示他就可以看见所有事情。就像是你们常玩的电子游戏，如果你没有破这一关，是不是就不能进入下一关呢？因为你没有进入的权限，也就是权利的意思。”

“那为什么我没有看见自己未来的权限？”

“因为，一切还有太多变数的可能。可能是这样，也可能是那样，连老天爷也都还不确定事情会怎么发展。”

“我以为老天爷早就决定好事情的发展了。不是有个成语叫‘命中注定’吗？”

杰哥笑起来说：“大家都不知道，老天爷很忙的。世界上有这么多人，他哪能全部记住每个人该怎么样呢？老天爷啊，有点像是一家供应套餐的餐厅。”

“供应套餐的餐厅？”

“是啊。餐厅里有很多不同的套餐让你选择，你点了一号套餐，接下来就会安排好后面一切的食物；要是点了二号餐，食物的组合当然也就不同。比较为难的是，人们无法知道你选择的套餐里，到底会端出什么东西来。不过，其实属于你的套餐，早就准备好了。”

“谁会想要去这种餐厅啊！”我撇嘴说。

“这只是个比喻啊。”

天空突然飞来一只色彩绚丽的小鸟。我从来没见过这种鸟，很稀奇。杰哥抬头看着小鸟，微笑起来。

“那只鸟是个暗示。云仔很幸运，虽然不能看见自己的未来，但是其实已经能知道你有哪些套餐可以选择。”

“真的吗？我要怎么知道？”

“我们一起走到空地的最前面试试看吧。”杰哥说。

我跟他走到空地的最前方。

“现在请云仔闭起眼睛，然后默念你要看见未来。”

“这样就可以了吗？”我挺怀疑的。

“以后就不可以了，但是现在是可以的。”杰哥说。

我按照着杰哥的方式做，神奇的是，当我再次睁开眼睛时，面前出现一片好美丽的莲花池。池水中闪烁的水光，仿佛有灯光从水底打上来，是彩色的光芒，那透彻的光芒像是装着彩色碎玻璃的万花筒。空气好清新，远方还传来悦耳的音乐。天空中，有好多刚刚见到的那种颜色绚烂的小鸟。

低下头，我发现我跟杰哥各站在一片莲叶上。

朵朵莲花从我的脚边往前方延伸出一条水路来。

“云仔，往前走吧！只有现在可以，要好好把握机会。虽然，不能看见确定的未来，但是你可以看见自己在未来的许多选项。”杰哥说。

“杰哥不跟我一起去吗？我一个人，有点害怕。”

“莲花水路，一次只能容得下一个人。这是云仔的未来，当然要云仔自己去瞧瞧。”

“看见了未来的选项以后，接下来我应该做什么呢？”

“你会回到现实的生活，也就是公元2030年。云仔那么聪明，一定会知道该怎么做的。”

我点点头。在转过身子的刹那，不知道为什么，我突然觉得，这一次跟杰哥告别以后，可能真的再也不会见到他了。

踏出步伐以前，我回过头看了看伫立在原地的杰哥。

“……欲寻芳草去，惜与故人违。当路谁相假？知音世所稀。……”我对杰哥说了一首最近读到的孟浩然写的诗。

杰哥听了以后，露出有些意外的表情。

亲爱的阿立，这首诗，其实也是要献给你的。

没办法跟好朋友一起继续在生活里分享喜怒哀乐，是多么寂寞的事情啊。在成长的道路上，要找到你或杰哥这样关心我的好朋友，恐怕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。

这首《留别王维》是孟浩然当年要和好友王维告别时送给王维的诗。现在，我将这首诗送给杰哥，也许，就是王维的杰哥。

每往前踏上一片荷叶，杰哥的身影就变得模糊一点。

潇洒的杰哥，一直站在原地对我挥手道别。

终于，看不见杰哥时，我大喊着：“谢谢你，杰哥。我们下次见！”已经不会有下次了，我有预感。

“念起诗来的时候，就会见面的。”

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？

杰哥的声音从远方传来，带着回音，回荡在七彩琉璃般的天空中。

当路谁相假？知音世所稀。

【原典】

留别王维

孟浩然

寂寂竟何待？朝朝空自归。
欲寻芳草去，惜与故人违。
当路谁相假？知音世所稀。
只应守寂寞，还掩故园扉。

【今译】 科举落第以后，门庭冷落车马稀。长安虽然如此美好，也没什么值得留恋之处了。于是开始考虑准备返回老家，只可惜此后，就将和好友走在不同的道路上了。

世态炎凉的时代，每个人都如此虚伪，谁会真心待人呢？因此能够寻找到真正的知心好友，真的很难得。寂寞地归隐是唯一的选择，回到自己的家园关起门来，不问世事。

【赏析】 这是一首离别诗，诗人却在诗中表达了对现实的不满。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，世态的炎凉也显现出知音好友的难得。“当路谁相假？知音世所稀”便是整首诗真正要传递的信息。

在描写友情的作文里，该如何道出朋友对自己的重要性？这首诗以自己要返乡了，唯一不舍的就是将和王维分别，来表现王维在自己心中的分量。“不舍”二字没有直接写出来，却充溢在字里行间。

愿君多采撷，此物最相思

只要有明天，没有什么事情是不可能的。

一个人走在莲花水路上，眼前的景象都是我从未见过的，可是我却一点也不觉得害怕。仿佛杰哥仍在我身旁一样，好安心的感觉。

不久以后，天空的颜色开始发生变化。脚下踏着的莲花，形状好像也不同了。原本是一直线的排列，现在变成横排。

我往前踏上一步，然后右转，再踏出一步。整个世界以我为中心，快速旋转起来。接着，周围的景物，像是一本折叠的书，每一个物体都有如一张纸，各自有着折叠的方向，左翻右折的，快速地翻起面来。而我站在中心，却完全不被影响。

最奇妙的是，天空中浮现出许多字来。那些字，像在玩“连连看”的游戏，在天上飞来窜去的，最后组合成一首又一首我读过的王维的诗。这些诗飘浮在半空中，我甚至可以触摸到它们。每一个字都带着热热的温度。

前后只有三秒左右，世界恢复了平静。

我惊讶地发现，在我的头顶上，出现了好几朵云。这些云像3D电视一样，播放着几个不同的立体画面。

仔细一看，每个画面里，都有一个看不见脸孔的黑人影。

我走到第一朵云的面前，看见了妈妈。地点是现在住的家里。这就是杰哥所说的，我未来的选项吗？

妈妈旁边的黑人影，我想可能就是二十三岁的我。可惜，我没有权限看见十年后的我变成了什么模样。

原来，十年后的我们还是一起生活的。这画面让我感觉开心。

然而，当我走到下一朵云的时候，却看见变成黑人影的我，出现在日本的画面。黑人影进出一个我不知道是哪里的地方，最后，我看见了变得年迈的日本叔叔。我看了很久很久，始终没有看见妈妈出现在画面里。

我有些难过，继续走到第三朵云面前。在这朵云前面，我再次看见了妈

妈。这里的妈妈看起来好憔悴，而且好忧伤。怎么回事呢？我呢？我找了很久，终于发现黑人影窝在家里的一处角落，动也不动。在我的脚边，有着打破的玻璃罐，外面散了一地的药丸。我心里一惊，那药丸是心理医生开的药啊。难道十年后，我的身心状况更糟糕了吗？自己闷闷不乐的，还让妈妈也跟着忧郁？

怎么能够这样呢？绝对不可以。我从原来的沮丧心情，突然变成有点气愤了。

亲爱的阿立、杰哥，你们懂我的心情吗？我当然很难过跟你们分离，当然也会因为失去你们，影响我上学或玩乐的心情。可是，如果十年后，我还是这样，让抑郁症更加严重，最后拖累了妈妈，那绝对不是我希望的事。把自己的身体给搞坏了，妈妈会很难过的，不是吗？这恐怕是比分隔两地，更坏的状况。

身旁还有第四朵云、第五朵云、第六朵云……可是，我忽然觉得，我不想看下去了。关于我的未来，这些都是可能会发生的事情。不过杰哥说，一切都是尚未被决定的，所以我才没有办法看到最后真正的结果。



如果是这样，看再多也是没有意义的呀。

最重要的事情，应该是现在就回到公元2030年的世界，好好珍惜我跟妈妈相处的日子，并且必须从现在开始，要让自己开朗起来才对。

天空在刹那之间又飞过几只羽毛绚丽的小鸟。

我闭上眼睛，用力默念着，我要回到公元2030年的世界。

顿时，我闻见浓浓的檀香味，身旁的世界又像是刚才那般，一本诗集似的折叠来、折叠去。这翻页的方式，像是魔方，每一次的翻转，就会把这莲花世界，转回一片公元2030年的风景。

终于，在最后一片莲花世界转离我的视线时，我瞥见一首诗，浮现在空中。

“红豆生南国，春来发几枝？愿君多采撷，此物最相思。”

然而，我还来不及思考，这些立体的字就变成粉末，消失在空中。

接下来，我感觉到一阵睡意猛烈袭来。突然非常想睡觉，眼皮变得很重，最后，终于忍不住合上眼睛。

不晓得睡了多久，醒来时，我人已经在家里。

公元2030年，并没有变成一片空地的我的家里。

我还记得刚刚回到现代之前，最后在空中浮现的那首诗。我坐到书桌前，在网络上查到了这首诗，发现也是王维的诗作——《相思》。

红豆产于中国的南方。据说，古代曾经有人因为过度思念对方，哭死于树下，化为红色的豆子。因此，红色的豆子也被称为“相思子”。

杰哥说，念起诗来的时候，我们就会相见，或许也是这个意思。

每一首王维的诗，原来都是回忆里的相思子。

从此以后，我再也没有见到杰哥，或者从唐朝来的任何一个人了。

我患了一场重感冒。我的体质在这场重感冒之后，有了些改变。本来吃螃蟹会过敏的我，自此以后，居然不再过敏了。

体质改变以后，大概我也永远失去了穿梭古今的能力。

在高烧不退的那几天里，看见妈妈辛苦地照顾我，让我想到在莲花世界里

曾看见过的未来选项。因此，在康复以后，我下定决心要乐观地生活，不再让妈妈担心。

亲爱的阿立，当我不再对你的离开抱着悲伤的情绪时，我反而觉得你更重要了。你好像变成在天上永远能鼓励我的太阳，照耀着我，使我有希望。

十年过去了。

从那之后的几年，我在台湾念完了中学、高中，以及大学。

每一年，仍然会跟妈妈去日本，也会和日本叔叔碰面。妈妈没空的时候，我会自己一个人去。我和悠仁君成了还不错的朋友，两个人互相学习日文与中文，还一起去日本的其他地方进行背包客的自助旅行。

一起旅行时，我偶尔会想起也曾经一起穿梭古今的杰哥和阿倍君。那也算是一种时光旅行。

至于妈妈为什么会没空呢？在我不用去看心理医生以后，她和心理医生成了好朋友。每星期她都会去医院当义工，在那里结识了一群年纪相仿的妈妈，大家常常会一起去旅游。

最后我为什么没有被日本叔叔给带走，我也不太清楚。

过去，我没有多问，现在或者以后，也不打算问。

我想那是因为，比起日本叔叔到底是不是我爸爸这件事来说，我更在乎年纪越来越长的妈妈是不是过得快乐。

妈妈希望我快乐，我也希望她快乐。

二十三岁的这一年，公元2040年，大家天天嚷着世界快要毁灭了，但地球还是如常运转着。气候依旧异常，不过，却没有当年我跟着杰哥翻阅“时间纸”笔记本，来到公元2040年时那么夸张。

信义区确实多了很多高架桥，西门町也有水底世界，台北偶尔会因为豪雨而淹点小水，不过，地铁并没有被淹到水底。

这个世界上，有人默默地改变了选项吧，结果也因此改变了。

二十三岁的我，还在念研究生。业余时间打工的地方，是一家二手书店。

这家书店就在我家附近。说是附近，更准确地说，是在正对面。书店和我家中间隔了一大片新落成的公园，不过只要站在我家门前，远远地就能看见书店。

在书店里，每次整理中国古典文学书区的王维诗集时，我都忍不住将书排得特别整齐。

“云仔去找个更好的地方打工呀！这里是我这种老人家待的地方。年轻人该去时髦的地方打工才对，快去、快去！”

二手书店的老板是个爷爷，个性很可爱。他老是要我别在这里打工了，常说这里时薪不高，客人又少，可能下星期就要关张了。

不过，跟世界没有毁灭一样，到了下个星期，书店还是在的。

“爷爷，这书店你要是不开了，我要想办法顶下来继续开。”有一天，爷爷又说下星期要把店关掉以后，我这么对他说。

“顶下来开这没有人来的旧书店？”爷爷惊讶地回问。

“现在都是电子书了，不管是新书或旧书的书店，都越来越少。大家都快忘记翻书的感觉了，所以，我一定要让传统书店继续存在。除了卖书以外，我还准备卖笔记本跟毛笔。”

“笔记本跟毛笔？卖这种古董，为什么？”

“这是秘密。”我淡淡地笑起来。

“年轻人，真搞不懂哪！”

爷爷挠着已经没有头发的头。

也许有一天，我会卖到毛笔先生跟“时间纸”笔记本呢。只要有明天，没有什么事情是不可能的！

下了班，我站在书店门口，抬头看着晴朗的天空飘着几朵形状美丽的云。

我跑到便利商店买了一罐啤酒，边走边喝，抬头看着风吹着云的变化，优哉游哉地穿过公园。

在公园的中央，我坐了下来。

坐看云起时。

虽然此时此刻，只有我一个人，可我却感觉阿立、杰哥、阿倍君、悠仁君、妈妈和毛笔先生，都跟着我一起看云。

我忽然想起那一年遇见杰哥时，他曾经对我说过的一句话。

“不管明天会变成什么样子，对未来的自己一定要有想象。这样每一天，你才会有追求的目标，生活才有重心。”

家门前的那棵大树，昨天还含苞待放的花，今天竟然都已经盛开了。

愿君多采撷，此物最相思。

【原典】

相思

王维

红豆生南国，春来发几枝？
愿君多采撷，此物最相思。

【今译】 产于南国的红豆，春天来临之际，究竟会发出多少枝条呢？在南方的你，要是看见了红豆就请多采几粒下来吧。采下来，好好珍藏着、看顾着，所有的思念都浓缩在那颗颗红豆里。

【赏析】 以红豆象征思念的典故，暗示远方的好友看见红豆时，不要忘记自己。看似嘱咐对方，其实也表达了自己对友人的思念。整首诗寄托着诗人与好友之间惺惺相惜的情谊，读来令人动容。

附　录



王维其他部分诗歌

青溪

言入黄花川，每逐青溪水。
随山将万转，趣途无百里。
声喧乱石中，色静深松里。
漾漾泛菱荇，澄澄映葭苇。
我心素已闲，清川澹如此。
请留盘石上，垂钓将已矣。

【今译】

走过黄花川，经过青溪水，溪水千回百转，蜿蜒多姿地向前方流淌。水势湍急，在山间乱石之中穿梭时，激荡出激越的声音，然而一转进松林的平地，又变得相当安静。

微波荡漾的水摇动起漂浮的菱叶，而在另外一处的池水，又如明镜般清澈安静，倒映出岸边的芦花苇叶。

青溪畔纯净的景致，恰如我的心境，如此恬淡，如此闲逸。不如就坐在岸边的石头上，让隐居垂钓成为我的归宿吧。

山中送别

山中相送罢，日暮掩柴扉。
春草明年绿，王孙归不归？

【今译】

白天在山里送走了远行的朋友，转眼已是夕阳落下，关起门窗的时分了。明年春天新绿发芽之际，你还会不会回来呢？

书事

轻阴阁小雨，深院昼慵开。
坐看苍苔色，欲上人衣来。

【今译】

空气中盈满雨的气味，雨却始终不肯落下来。

走出屋外，踏入庭园，虽然还没入夜，却也懒得推开大门出去走走。那么就留在院子随意散步吧！走累了，坐下来，仔细观赏庭院中的景致。绿茸茸的青苔，生意盎然，看着看着，一瞬间，竟觉得那油脆的青苔有了生命，想要蹦上我的衣襟来了。

山居秋暝

空山新雨后，天气晚来秋。
明月松间照，清泉石上流。
竹喧归浣女，莲动下渔舟。
随意春芳歇，王孙自可留。

【今译】

初秋的傍晚，在下过雨的深山里，空气如此清新。清澈的泉水幽幽地滑过山石，天色渐渐暗下来，皎洁的月亮现身，闪闪的月光落在松林树叶之间。

竹林里传来阵阵的歌声笑语，原来是在河边洗完衣服的少女准备回家了。顺流而下的渔舟滑过湖水，让两旁的荷叶纷纷摇曳起来，晃动起微微的涟漪。

如此美丽的世外桃源，如此纯朴美好的世界，不如就远离官场，留在这里生活吧。

积雨辋川庄作

积雨空林烟火迟，蒸藜炊黍饷东菑。
漠漠水田飞白鹭，阴阴夏木啭黄鹂。
山中习静观朝槿，松下清斋折露葵。
野老与人争席罢，海鸥何事更相疑？

【今译】

久雨过后，空气饱含湿气，在静谧的树林里，看见远方的烟火缓缓升起，山下农家正在烧火煮饭，把烹调好的藜和黍，送去给在东边田里工作的人吃。宽阔而布满积水的田地上，白鹭鸶翩翩起飞；茂密幽暗的夏日森林里，黄鹂如歌唱般啼叫起来。

于这样的深山里修身养性，常对着木槿冥想，或者摘取露葵做清淡的菜肴。这把年纪的我，早就与世无争，海鸥怎么还会无端地猜忌我有什么企图呢？

送别

下马饮君酒，问君何所之？
君言不得意，归卧南山陲。
但去莫复问，白云无尽时。

【今译】

下马以后，决定请你喝一杯酒。你接下来要往哪里去呢？

你说因为生活过得不顺遂，决定返回老家归隐去。

纵使我好奇你为什么不得意，但也不再苦苦追问了。人生就像天空中飘动的白云，是永远没有绝境的。

山中

荆溪白石出，天寒红叶稀。
山路元无雨，空翠湿人衣。

【今译】

山溪从白色的石头之间流向前方。天气越来越冷了，秋天残留的红叶所剩不多。

尽管没有下雨，但穿梭在山路之间，走过雾中树林，衣服仍然浸染了湿气。

孟浩然其他部分诗歌

舟中晓望

挂席东南望，青山水国遥。
舳舻争利涉，来往接风潮。
问我今何适？天台访石桥。
坐看霞色晓，疑是赤城标。

【今译】

清晨时分扬帆出发，向东南眺望，此刻还看不到目的地。趁着适于远航的良辰吉日，赶紧上路，乘风破浪吧！

你要是问我最想到哪里？我马上想起的便是赫赫有名的天台山与那里的石桥。船一路前行，接近日出时分，远望天边映射出红色的朝霞，刹那间，真让人以为已经抵达了天台的赤城啊。

济江问舟人

潮落江平未有风，扁舟共济与君同。
时时引领望天末，何处青山是越中？

【今译】

钱塘江退潮以后，江水风平浪静，终于可以出航了。素昧平生的我们，搭上了同一艘船。忍不住远眺天际的尽头，隐隐约约的青山之中，是不是我向往的越中呢？

宿建德江

移舟泊烟渚，日暮客愁新。
野旷天低树，江清月近人。

【今译】

把船停靠在江水中一处雾气朦胧的小洲旁，日暮令我忧愁。

旷野之中，远处的天空，仿佛比近处的树木还要低。夜幕低垂，高挂的月亮明明那么遥远，此刻映照在水面上，又和我如此靠近。